

春秋左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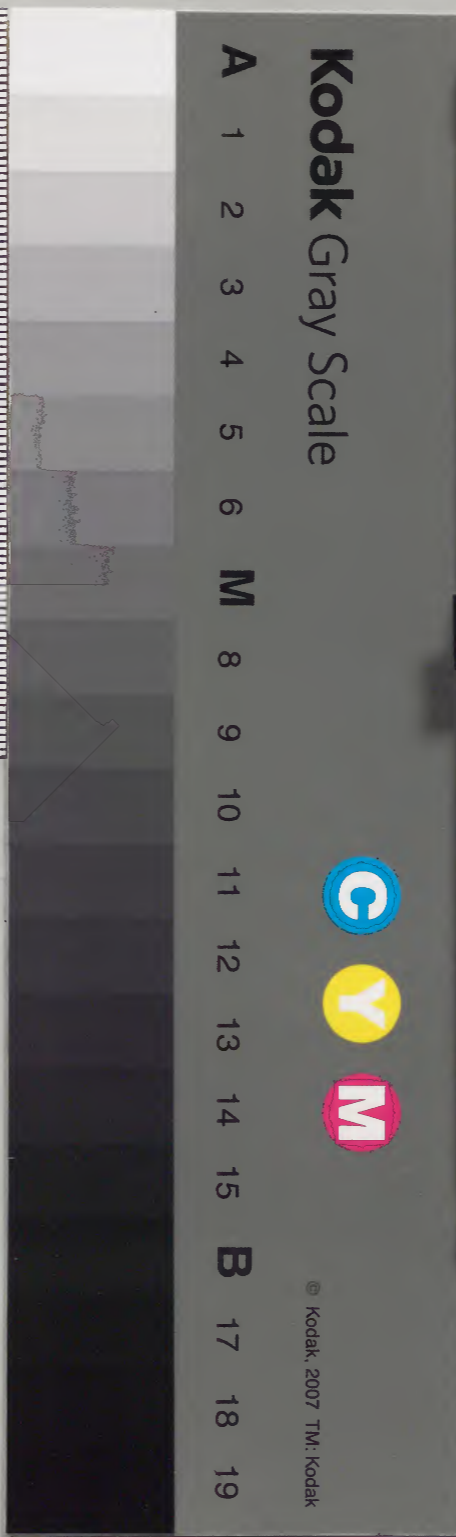
二十八之三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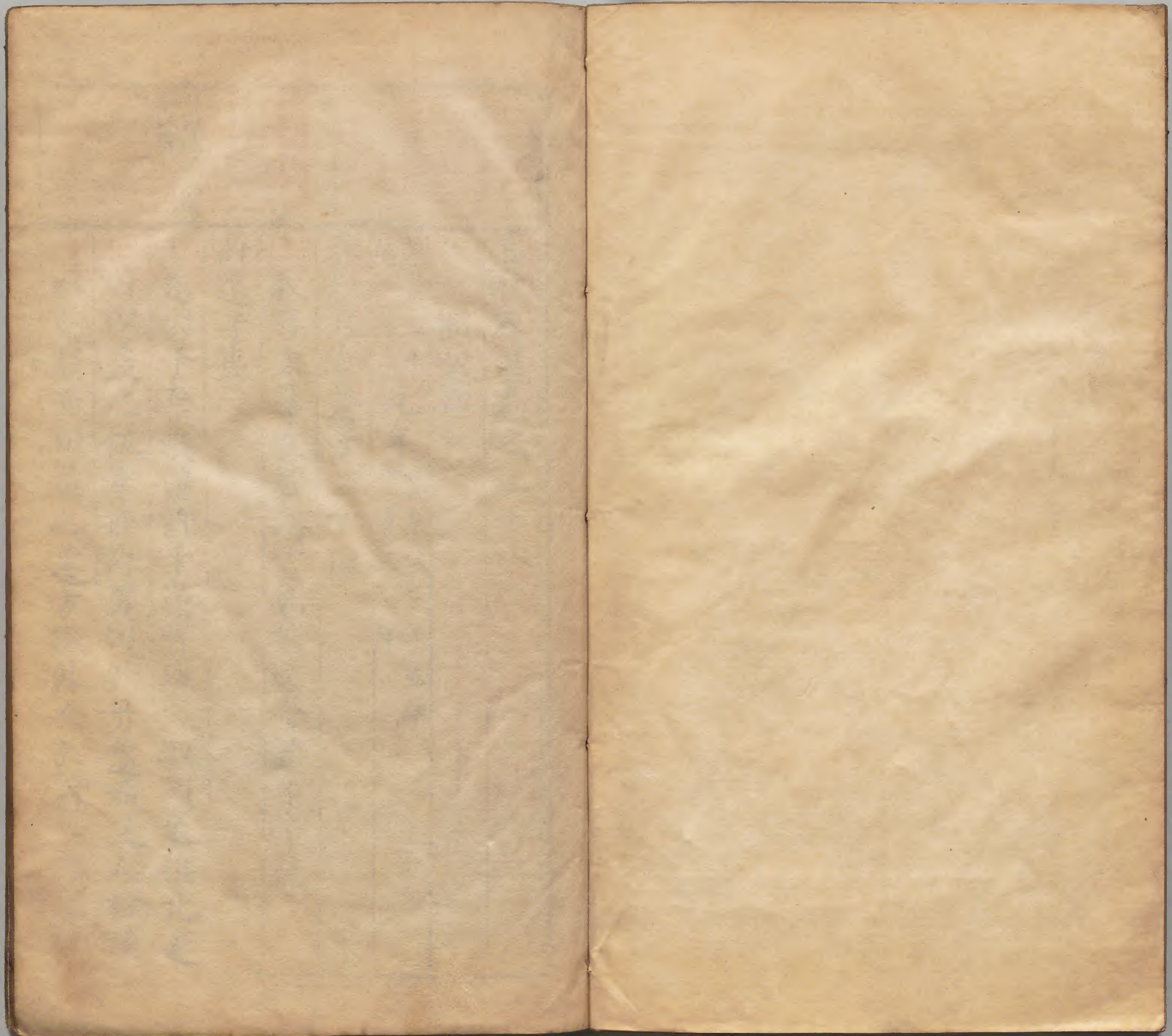


昭自九年至三十三年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8360
冊數	8 (7)	
函號	274	161





春秋左翼卷之二十八

淺草文庫

昭公四

戊辰景王十九年

晉平公二十五年
楚靈王八年

春叔弓會楚子于陳

叔弓。宋華亥。鄭游吉。衛趙厲。會楚子于陳。

許遷于夷

楚公子棄疾遷許于夷。實城父。取州來。淮北之田以益之。伍舉授許男田。然丹遷城父人於陳。以夷濮西田益之。遷方城外。人於許。

時敗城父為夷
故曰實

陰戎即陸渾之戎
夏罪稷五國使為之長

弁髮始冠之冠
允姓陰戎也瓜州今敦煌

附周甘人與晉閻嘉爭閻田晉梁丙張趯率陰戎伐顓王使詹桓伯辭於晉曰我自夏以后稷魏駘芮岐畢吾西土也及武王克商蒲姑商奄吾東土也巴濮楚鄧吾南土也肅慎燕亳吾北土也吾何邇封之有文武成康之建母弟以蕃屏周亦其廢墜是為豈如弁髦而因以敝之先王居擣杙于四裔以禦魑魅故允姓之姦居于瓜州伯父惠公歸自秦而誘以來使偪我諸姬入我郊甸戎有中國誰之咎也后稷封殖天下

今戎制之不亦難乎伯父圖之我在伯父猶衣服之有冠冕木水之有本原民人之有謀王也伯父若裂冠毀冕拔本塞原專棄謀主雖戎狄其何有余一人叔向謂韓起曰文之伯也豈能改物翼戴天子而加之以共自文以來世有衰德而暴滅宗周以宣示其侈諸侯之貳不亦宜乎且王辭直子其圖之起說王有姻喪使趙成如周弔且致閻田與孫反顓俘王亦使賓滑執甘大夫襄以說於晉晉人禮而歸之

夏四月。陳災。

陳顯頊之後故曰水屬。火畏水故為之。妃楚之先祝融為火正。配取五行之數以五成。

探檀弓

杜蕢傳作屠

鄭裨竈曰。五年陳將復封。封五十二年而遂亡。子產問其故。對曰。陳水屬也。火水妃也。而楚所相也。今火出而火陳。遂楚而建陳也。妃以五成。故曰五年。歲五及鶉火而後陳卒亡。楚克有之。天之道也。故曰五十二年。

考增。晉荀盈如齊逆女。還。六月卒于戲陽。殯于絳。未葬。晉侯飲酒樂。師曠李調侍。鼓鍾。杜蕢自外來。聞鍾聲。曰。安在。曰。在寢。杜蕢入寢。歷階而

升。酌曰。曠飲斯。又酌曰。調飲斯。又酌。堂上北而坐。飲之。降。趨而出。平公呼而進之。曰。蕢。曩者爾心或開予。是以不與爾言。爾飲曠何也。曰。子卯不樂。知悼子在堂。斯其為子卯也大矣。曠也。太師也。不以詔。是以飲之也。爾飲調何也。曰。調也。君之藝臣也。為一飲一食。忘君之疾。是以飲之也。爾飲何也。曰。蕢也。宰夫也。非刀匕是共。又敢與知防。是以飲之也。平公曰。寡人亦有過焉。酌而飲寡人。杜蕢洗而揚觶。公謂侍者曰。如我死

與知防範之事

則必毋廢斯爵也。至于今既畢獻斯揚解謂之杜舉。初公欲廢知氏而立其外嬖。為是悛而止。秋八月。使荀躒佐下軍以說焉。

秋。仲孫釁如齊。
孟僖子如齊殷聘禮也。

冬。築郎囿。

書時也。季孫意如欲速成。叔孫婁曰。詩云。經始勿亟。庶民子來。焉用速成。其以勸民也。無囿猶可。無民其可乎。

己景王十年 晉平公二十六年
己三年 楚靈王九年

春王正月

夏齊欒施來奔

施公孫竈之子
字子旗

媽陳氏

竈皆惠公孫
故曰二惠競爽
強明也

齊崔慶之亡也。公孫竈公孫薑執政。公三年。公孫竈卒。欒施嗣政。晏嬰嘆曰。惜也。子旗必不免。姜族弱矣。而媽將始昌。二惠競爽。猶可。又弱一。个焉。姜其危哉。八年。公孫薑卒。欒施欲治其至。殺其宰梁嬰。逐公子固。公子鑄。公孫捷而更為。立宰。其臣曰。孺子長矣。而相吾室。欲兼我也。投。

卷二十八

昭公十年

四

寵秩之謂為立
宰
服行也

甲將攻之。陳無宇善於高氏，亦授甲將助之。或告欒施，施不信，則數人告將往高氏。又數人告於道，遂如陳氏。無宇將出矣，聞之而還。將服而逆之，曰：「聞高彊將攻子，子聞諸施，施曰：『弗聞。』」曰：「子盍亦將甲，無宇請從。」施曰：「子胡然？彼孺子也，吾誨之，猶懼其不濟。吾又寵秩之，其若先人何？」子盍謂之，周書曰：「惠不惠，茂不茂，康叔所以服弘大也。」無宇稽顙曰：「頃靈福子，吾猶有望，遂和之如初。今年夏，有告陳無宇及鮑國曰：『欒高將攻』」

端委朝服

陳鮑無宇遂授甲如鮑氏，則亦授甲矣。使視二子，則皆將飲酒。無宇曰：「彼雖不信，聞我授甲，則必逐我，及其飲酒也。」先伐諸高彊，曰：「先得公，陳鮑焉往。」遂伐虎門。晏嬰端委立於虎門之外，四族召之，無所往。公召之而後入。公使王黑帥師伐欒高氏。五月庚辰，戰于稷，欒高敗。國人追之，又敗諸鹿門。欒施高彊來奔，欒高氏皆嗜酒，信內多怨，強於陳鮑氏而惡之。故及於難。陳鮑分其室，晏嬰謂無宇必致諸公，讓德之主也。讓之。

穆文熙曰陳桓子既不自利又能刺人返諸公而益其祿分之邑何其宏施也其有齊也宜哉

孟姬景公母

謂懿德。允有血氣。皆有爭心。故利不可強。思義為愈。義利之本也。蓋利生孽。姑使無蓋乎。可以滋長。無宇盡致諸公。而請老于莒。召羣公子之亡者。反其祿邑。凡公子公孫之無祿者。私分之。邑國之貧約孤寡者。私與之粟。公與無宇莒之旁邑。辭。穆孟姬為之請。高唐陳氏始大。秋七月。季孫意如。叔弓。仲孫驪帥師伐莒。季孫伐莒。取鄭。獻俘。始用人於亳社。臧孫紇在齊。聞之。曰。周公其不饗魯祭乎。周公饗義。魯無

俾其民日不而况與牲畜等用之

義詩曰。德音孔昭。視民不佻。佻之謂甚矣。而壹用之。將誰福哉。

戊子。晉侯彪卒。九月。叔孫婍如晉。葬晉平公。子昭公立

晉平公卒。鄭簡公如晉。及河。晉人辭之。子太叔

遂如晉。九月。叔孫婍齊國弱。宋華定衛北宮喜

鄭罕虎許人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杞人小

邾人如晉。葬平公也。罕虎將以幣行。子產曰。喪

馬用幣。用幣必百兩。百兩必千人。千人至將不

行。不行必盡用之。幾千人而國不亡。虎固請以

用幣百車百乘

行既葬。諸侯之大夫欲因見新君。叔孫婁曰。非禮也。弗聽。叔向辭之曰。大夫之事畢矣。而又命孤。孤斬焉。在衰經之中。其以嘉服見。則喪禮未畢。其以喪服見。是重受弔也。大夫將若之何。皆無辭以見。虎盡用其幣。歸謂行人子羽曰。非知之實難。將在行之。夫子知之矣。我則不足。書曰。欲敗度。縱敗禮。我之謂矣。

附叔孫婁至自晉。大夫皆見。高彊見而退。叔孫婁語諸大夫曰。為人子不可不慎也哉。昔慶封

公孫萬字

喪子尾之力

亡。子尾多受邑而稍致諸君。君以為忠而甚寵之。將死疾于公宮。輦而歸。君親推之。其子不能任。是以在此。忠為令德。其子弗能任。罪猶及之。難不慎也。喪夫人之力。棄德曠宗。以及其身。不亦害乎。詩曰。不自我先。不自我後。其是之謂乎。

十有二月甲子宋公成卒

子元公佐立

庚景王十年

十有一年

晉昭公元年

楚靈王十年

宋元公佐

春王二月。叔弓如宋。葬宋平公。

夏四月丁巳。楚子虔誘蔡侯般。殺之于申。楚公子

卷二十八

昭公十一年

七

棄疾帥師圍蔡。

景王問於萇弘曰。今茲諸侯何實吉。何實凶。對曰。蔡凶。此蔡侯般弑其君之歲也。歲在豕韋。弗過此矣。楚將有之。然壅也。歲及大梁。蔡復楚凶天之道也。三月。楚子在申。召蔡靈侯。靈侯將往。蔡大夫曰。王貪而無信。惟蔡於憾。今幣重而言甘。誘我也。不如無往。弗聽。丙申。楚王伏甲而饗蔡侯於申。醉而執之。四月丁巳。殺之。刑其士七十人。使棄疾帥師圍蔡。韓起問於叔向曰。楚其

般弑君歲在豕韋
然壅積其惡也
楚復其立歲在
大梁

克乎。對曰。克哉。蔡侯獲罪於君而不能其民。天將假手於楚以斃之。何故不克。然聃聞不信。以幸。不可再也。楚奉孫吳以討於陳。曰。將定而國陳人聽命而遂縣之。今又誘蔡而殺其君。以圍其國。雖幸而克。必受其咎。桀克有緡。以喪其國。紂克東夷。以隕其身。楚小位下而亟暴於二王。能無咎乎。天之假助不善。非祚之也。厚其凶惡而降之罰也。且譬之如天。其有五材而將用之。力盡而敝之。是以無拯。不可沒振。

五月甲申。夫人歸氏薨。昭公母胡女

大蒐于比蒲。

齊歸薨。大蒐于比蒲。非禮也。

仲孫纘會邾子莊盟于侵祥。

孟僖子會邾莊公于侵祥。修好禮也。初，泉丘人

有女，夢以其帷幕孟氏之廟，遂奔僖子。其僚從

之，盟于清丘之社。曰：有子，無相棄也。僖子使助

遠氏之筮，反自侵祥，宿于遠氏。生懿子及南宮

敬叔於泉丘人。其僚無子，使字敬叔。

鄰女隨奔

遠氏
仲孫副妾別館
于外今使泉丘
副助之

秋季孫意如會晉韓起、齊國弱、宋華亥、衛比、宮佺、鄭罕虎、曹人杞人于厥憇。

楚師在蔡。晉荀吳謂韓起曰：不能救陳，又不能

救蔡，已為盟主而不恤亡國，將焉用之？起從之。

秋，會于厥憇，謀救蔡也。鄭罕虎將行，子產曰：行

不遠，不能救蔡也。蔡小而不順，楚大而不德，天

將棄蔡以壅楚，盈而罰之。蔡必亡矣。且喪君而

能守者鮮矣。三年，王其有咎乎？美惡周必復，王

惡周矣。晉人使狐父請蔡于楚，弗許。

九月己亥葬我小君齊歸。

葬齊歸。公不感。晉叔向曰。魯公室其卑乎。君有大喪。國不廢蒐。有三年之喪而無一日之感。國不恤喪。不忌君也。君無感容。不顧親也。國不忌君。君不顧親。能無卑乎。殆其失國。

冬十有一月丁酉。楚師滅蔡。執蔡世子有以歸。用之。

楚人滅蔡。用隱太子于岡山。申無宇曰。不祥。五牲不相為用。况用諸侯乎。王必悔之。

王來聘。間語。楚子滅陳。戮蔡。然丹進曰。

鄭在我。心腹之疾也。其即我也。狎順狎逆。不可保也。請因陳蔡之兢而剪之。王曰。善。命厲兵蒐乘。將襲鄭。公子棄疾諫曰。不可。鄭多君子。未易動也。有子產以當國。有馮簡子以斷大事。子皮老矣。子太叔咨焉。以為政。裨謀謀于野者也。公孫揮知四國之為而訪焉。以布命于諸侯。諸侯睦焉。衆庶輯焉。詩曰。無兢惟人。鄭有人矣。兢孰如之。

事之而後可。楚子曰。陳鄭匹也。是區區者而足與戰乎。棄疾曰。國無小。惟其競也。昔我先康王及陳人蔡人伐鄭。介恃楚衆。蔑小鄭國。并堙木刊。子產甚之。而棄疾於陳。兵車七百乘。甲士七千人。以宵突陳城。陳侯恐懼奔避。竄伏墓次。我康王閱之。而弗能救也。何者。競故也。夫伐陳之賦。晉人城濮之賦。子皮子產之賢。原軫申季之賢也。必不得已。以與君王為難。臣懼鄭之不為。

王下也。且兵無無因者。王之滅陳。因其亂也。其戮蔡也。因其虐也。鄭無二國之釁。而有三國之事焉。將安曰乎。王乃止。

楚靈王城陳。蔡不羹。使棄疾為蔡公。問於申無宇曰。棄疾在蔡何如。對曰。擇子莫如父。擇臣莫如君。鄭莊公城櫟。而寘子元焉。使昭公不立。齊桓公城穀。而寘管仲焉。至於今。賴之。臣聞五大不在邊。五細不在庭。親不在外。羈不在內。今棄疾在外。鄭丹在內。君其少戒。王曰。國有大城何。

美音郎

五官之長不在邊

曼伯即檀伯

如對曰。鄭京櫟實殺曼伯。宋蕭亳實殺子游。齊渠丘實殺無知。衛蒲戚實出獻公。若由是觀之。則害於國未大必折尾大不掉。君所知也。

辛景王十有二年 晉昭公二年 楚靈王十一年

春。齊高偃帥師納北燕伯于陽。

高偃納北燕伯款于陽。因其衆也。

三月壬申。鄭伯嘉卒。子定公 寧嗣

游氏之廟子太叔家廟也

鄭簡公卒。將為葬除。及游氏之廟將毀焉。子太叔使其除徒執具以立而無庸毀。子產過女而

司墓掌墓之官

問。乃曰。不忍廟也。諾。將毀矣。子產使避之。司墓

墮下棺掩土也

之室有當道者。毀之。則朝而墮。不毀則日中而墮。子太叔請毀之。曰。無若諸侯之賓何。子產曰。

諸侯之賓能來會吾喪。豈憚日中。無損于賓而民不害。何故不為。遂弗毀。日中而葬。君子謂子產於是乎知禮。禮無毀人以自成也。

夏。宋公使華定來聘。

通嗣君也。公享之。為賦蓼蕭。弗知。又不答賦。叔孫婁曰。必亡。宴語之不懷。寵光之不宣。令德之

懷思也

不知同福之不受將何以在。

公如晉。至河乃復。

齊景公衛靈公鄭定公如晉。朝嗣君也。公如晉。至河乃復。取郟之役。莒人愬于晉。晉有平公之喪。未之治也。故辭公。公子慙。印遂如晉。○晉昭公享諸侯。子產相鄭伯。請免喪而後聽命。晉人許之。以齊侯宴。荀吳相投壺。晉侯先。荀吳曰。有酒如淮。有肉如坻。池寡君中此。為諸侯師。中之。齊侯舉矢曰。有酒如澠。有肉如陵。寡君中此。與

比山名

壺

何必取雋于投壺之中

君代興亦中之。士文伯謂荀吳曰。子失辭。吾固師諸侯矣。壺何為焉。其以中雋也。齊君弱。吾君歸不來矣。荀吳曰。吾軍帥強。禦卒乘競勸。今猶昔也。齊將何事。齊公孫僂。僂趨進曰。日旰君勤。可以出矣。以齊侯出。

五月。葬鄭簡公。

楚殺其大夫成熊。

鬬椒之叛也。楚人滅若敖氏。靈王謂成熊若敖之餘也。遂殺之。或譖成熊於王。熊知之而不能

行。書曰楚殺其大夫成熊。懷寵也。

秋七月

冬十月。公子慙出奔齊。

季孫意如立而不禮於南蒯。南蒯謂慙吾出季氏而歸其室於公子。更其位。我以費為公臣。慙許之。南蒯語叔仲小。且告之。故季孫紇之卒也。叔孫婁以再命為卿。及意如伐莒。克之。更受三命。叔仲小欲搆二家。謂意如一命踰父兄。非禮也。意如然之。使謂叔孫。叔孫曰叔孫有家禍殺

南蒯南遺之子
季氏費宰

叔孫亦以伐莒
之切例加三命

著位次也

恤恤憂也
秋愁也
攸危也

不指其事
空下
一籌使筮曰枚

適立庶。故婁也。及此若因禍以斃之。則聞命矣。若不廢君命。則固有著矣。朝而命吏曰。婁將與季氏訟。書辭無頗。意如懼而歸罪於叔仲小。故叔仲小南蒯公子慙謀季氏。慙告公而遂從公。如晉。南蒯懼不克。以費叛。如齊。慙還及衛。聞亂。逃介而先。及郊。聞費叛。遂奔齊。南蒯之將叛也。其鄉人或知之。過之而歎。且言曰。恤恤乎。秋乎。攸乎。深思而淺謀。邇身而遠志。家臣而君圖。有入矣哉。南蒯枚筮之。遇坤三三之比。三三曰黃

卷二十八

昭公十二年

十四

陸榮曰三德當
作二德忠與恭
是也謂剛柔正
道者非

二者成乃可筮

裳元吉。以為大吉也。示子服椒曰。即欲有事。何
如。椒曰。吾嘗學此矣。忠信之事則可。不然必敗。
外疆內溫。忠也。和而率貞。信也。故曰。黃裳元吉。
黃。中之色也。裳。下之飾也。元。善之長也。中。不忠
不得其色。下。不共。不得其飾。事不善。不得其極。
外內倡和為忠。率事以信為共。供養三德為善。
非此三者弗當。且夫易不可以占險。將何事也。
且可飾乎。中美能黃。上美為元。下美則裳。參成
可筮。猶有闕也。筮雖吉未也。將適費。飲鄉人酒。

圖是生祀之地
不從我者男子
否則歸夫也

鄉人或歌之曰。我有圃。生之杞乎。從我者子乎。
去我者鄙乎。倍其鄰者恥乎。已乎已乎。非吾黨
之士乎。意如欲使叔孫逐叔仲卜。小聞之。不敢
朝。叔孫命吏謂小待政於朝曰。吾不為怨府。

楚子靈伐徐

楚子狩于州來。次于潁尾。使蕩侯潘子。司馬督。
囂尹午。陵尹喜。帥師圍徐。以懼吳。楚子次于乾
谿。以為之援。雨雪。王皮冠。秦復。復陶翠被。豹舄。
執鞭以出。僕析父從。右尹然丹夕。王見之。去冠。

復陶秦所遺羽
衣被也。舄履

假太公之子

牟康叔之子燮
父唐叔之子

篳路柴車也

孤曰也

被舍鞭與之語曰昔我先王熊繹與呂伋王孫
牟燮父禽父並事康王四國皆有分我獨無有
今我使人於周求鼎以為分王其與我乎對曰
與君王哉昔先王熊繹辟僻在荆山篳路監縷
以處草莽跋涉山林以事天子惟是桃弧棘矢
以共禦王事齊王舅也晉及魯衛主母弟也楚
是以無分而彼皆有今周與四國服事君王將
惟命是從豈其愛鼎王曰昔我皇祖伯父昆吾
舊許是宅今鄭人貪賴其田而不我與我若成

破注以為斧柄

摩厲其口以斬
于慝

之其與我乎對曰與君王哉周不愛鼎鄭敢愛
田王曰昔諸侯遠我而畏晉今我大城陳蔡不
羹即賦皆千乘子與有勞焉諸侯其畏我乎對
曰畏君王哉是四國者專足畏也又加之以楚
敢不畏君王哉工尹路請曰君王命剝圭以為
鍼戚秘敢請命王入視之僕析父謂丹曰吾
子楚國之望也今與王言如響國其若之何丹
曰摩厲以須王出吾刃將斬矣王出復語左史
倚相趨過王曰是良史也子善視之是能讀三

三皇之書五帝
之典八卦之意
九州之志

祈招周司馬

惜情安和貌式
用也祈招為人
安和用能明德
音以不度其用
如王之堅金之
重象民力以器
使之而無荒淫
弊範之心

墳五典八索九丘。對曰。臣嘗問焉。昔穆王欲肆其心。周行天下。將皆必有車轍馬跡焉。祭公謀父作祈招之詩以止王心。王是以獲沒于祗宮。臣問其詩而不能知也。若問遠焉。其焉能知之。王曰。子能乎。對曰。能。其詩曰。祈招之愔愔。式昭德音。思我王度。式如玉。式如金。形民之力。而無醉飽之心。王揖而入。饋不食。寢不寐。數日不能自克。以及於難。

（國語）靈王虐。白公子張驟諫。王患之。謂史老

中身也。禮曰。其中
中退然。
言鬼神且能驅
使之。况于人事
發敵也

曰。吾欲已子張之諫。若何。對曰。用之實難。已之易矣。若諫君。則曰。余左執鬼中。右執殤宮。凡百箴諫。吾盡聞之矣。寧聞他言。白公又諫。王如史老之言。對曰。昔殷武丁能聳其德。至於神明。以入于河。自河徂亳。於是乎三年。默以思道。卿士患之。曰。王言以出令也。若不言。是無所稟令也。武丁於是作書曰。以余正四方。余恐德之不類。茲故不言。如是而又使以象夢。求四方之賢聖。得傳說以來。升以為公

又洽也

遠軫謂此奔

而使朝夕規諫。曰。若金。用女作礪。若濟川。用女作舟。若大旱。用女作霖雨。夫武丁之神明也。其聖之叡廣也。其知之不疚也。猶自謂未也。又故三年默以思道。既得道。猶不敢專制。使以象旁求聖人。既得。以為輔。又恐其荒失遺亡。故使朝夕規誨箴諫。曰。必交脩余。还茶棄也。今君或者未及武丁而惡規誨。不亦難乎。齊桓晉文皆非嗣也。還軫諸侯不敢逸逸心。類德音。以得有國。近臣諫。遠臣謗。輿人誦。以

里曰同

自誥也。是以其入也。四封不備一同。而至於有畿田。以屬諸侯。至于今。為令君。桓文皆然。君不度憂於二。令君而欲自逸也。無乃不可乎。周詩有之。曰。弗躬弗親。庶民弗信。臣懼民之不信君也。故不敢不言。不然。何急其以言取臯罪也。王病之。曰。子復語。不穀雖不能用。吾愁_印寘之於耳。對曰。賴君之用也。故言不然。巴浦之犀豨。兕象其可盡乎。其又以規為瑱也。遂趨而退。歸。杜門不出。七月。乃有乾桃

愁且也

四獸之角可為瑱者何盡瑱所以塞耳

之亂。靈王死之。

晉伐鮮虞。

六月。晉荀吳為會齊師者。假道于鮮虞。遂入昔陽。八月戊午。滅肥。以肥子綿臯歸。十月。伐鮮虞。因肥之役也。

鮮虞白狄別種

肥白狄也

春秋左翼卷之二十八 終

春秋左翼卷之二十九

昭公五

壬景王十

十有三年

晉昭公三年

蔡平公元年

春。叔弓帥師圍費。

叔弓圍費。弗克。季孫意如怒。令見費人。執之以為囚。俘。冶區夫曰。非也。若見費人。寒者衣之。饑者食之。為之令主。而共其乏困。費來如歸。南氏亡矣。若憚之以威。懼之以怒。民疾而叛。為之聚也。從之。費人叛南氏。

卷二十九

昭公十三年

乙

請待病間

南蒯之將叛也。盟費人。司徒老祁。慮癸偽廢疾。請待間許之。明年。二子因民之欲叛也。請朝衆。而盟。遂劫南蒯。蒯奔齊。齊侯曰。叛夫曰。臣欲張公室也。韓皙曰。家臣而欲張公室。罪莫大焉。司徒老祁。慮癸來歸費。齊侯使鮑國致之。

夏四月。楚公子比自晉歸于楚。弑其君虔于乾谿。楚子之為令尹也。殺大司馬。遂掩而取其室。及即位。奪遂居田。遷許而質許圍蔡。洧委有寵於王。王之滅蔡也。其父死焉。王使與於守而行申。

中驪邑名

成然臺龜子

成然口事棄疾
因欲廢王立棄疾

之會。越大夫戮焉。王奪闔韋龜中驪。又奪成然邑而使之為郊尹。成然故事蔡公棄疾。故遠氏之族。及遠居許圍蔡。洧闔成然皆王所不禮也。因羣喪職之族。故越大夫常壽。過作亂。圍固城。克息舟城而居之。觀起之死也。其子從在蔡。事朝吳。曰。今不封蔡。蔡不封矣。我請試之。以蔡公之命。召公子比于晉。召公子黑肱于鄭。及郊而告之情。強與之盟。入饗蔡。蔡公將食。見之而逃。觀從使公子比食。坎用牲加書。而速行。已徇于

賊指比及黑肱

命違之謂違蔡公

四族遂氏許圍蔡消闢成然

正僕太子近臣

蔡曰。蔡公召二子將納之。與之盟而遣之矣。將師而從之。蔡人聚將執之。從辭曰。失賊成軍而殺余。何益。乃釋之。朝吳曰。二三子若能死亡。則如違之。以待所濟。若求安定。則如與之。以濟所欲。且違上。何適而可。衆曰。與之。乃奉棄疾。召二子而盟于鄧。依陳蔡人以國。於是公子比。公子黑肱。公子棄疾。闢成然。蔡朝吳帥陳蔡不羹。許葉之師。因四族之徒。以入楚。及郊。棄疾使須務牟與史狎先入。因正僕人殺太子祿及公子

罷敵。公子比為王。公子黑肱為令尹。次于魚陂。棄疾為司馬。先除王宮。使觀從從師于乾谿。而遂告之。且曰。先歸復所。後者劓。王師遂潰。王聞群公子之死也。自投于車下。曰。人之愛其子也。亦如余乎。侍者曰。甚焉。小人老而無子。知擠于溝壑矣。王曰。余殺人子多矣。能無及此乎。右尹然丹請待于郊以聽國人。王曰。衆怒不可犯也。請入大都而乞師於諸侯。曰。皆叛矣。請奔諸侯以聽。大國之圖君曰。大福不再。祇取辱焉。然丹

夏水名
奸命謂斷王旌
及執人于王宮

乃棄王歸王沿夏將入鄢芋尹無宇之子申亥
曰吾父再奸王命王弗誅惠孰大焉吾其從王
也乃求王遇諸棘圍奉之以歸五月癸亥王縊
于芋尹申亥氏申亥以其二女殉而葬之他年
以告平王平王改葬之伐徐之師聞變而還吳
人敗諸豫章獲其五帥初靈王卜曰余尚得天
下不吉投龜詬天而呼曰是區區者而不余界
余必自取之民患其無厭也故從亂如歸

國語王沿夏入鄢獨徬徨山中野人莫敢入

王王行遇其故消人疇謂曰為我求食我不
食三日矣消人曰新王下法有敢饒王從王
者罪三族且無所得食王因枕其肱而卧消
人易以塊逃去乃匍匐入于棘圍棘圍不納
乃入芋尹申亥氏焉

楚公子棄疾殺公子比

棄疾自立
是為平王

觀從謂公子比曰不殺棄疾雖得國猶受禍也
公子比曰余不忍也從曰人將恐子吾不忍俟
乃行國每夜駭曰王入矣乙卯夜棄疾使周走

王守仁曰棄疾
殺二子不煩一
兵直以訛言恐
嚇坐令自殺何
其慘也

又曰殺囚而葬
以安衆心亦是
奇策

而呼曰王至矣國人大驚又使闞成然走告公
子比及公子黑肱曰王至矣國人殺司馬將來
矣君若早自圖也可以無辱衆怒如水火焉不
可為謀又有呼而走至者曰衆至矣二子皆自
殺丙辰棄疾即位更名曰熊君葬公子比于訾
實訾敖殺囚衣之王服而流之漢乃取而葬之
以靖國人使闞成然為令尹封陳蔡復遷邑致
群賂施舍寬民宥罪舉職召觀從曰惟爾所欲
對曰臣之先佐開卜乃使為卜尹使枝如子躬

即服不須略
弗致

聘于鄭且致驪抽櫟厯之田事畢弗致鄭人請
曰聞諸道路將命寡君以驪櫟敢請對曰臣未
聞命歸王問驪櫟降服而對曰臣過失命未之
致也王執其手曰子毋勤姑歸不穀有事其告
子也

楊循吉曰此段
全是左氏一死
史遷手更覺痛
快

史記初共王無冢適有寵子五人無適立焉
乃望祭群神請神決之而陰與巴姬密埋璧
於太室之廷使五人齋而以序入拜曰當璧
而拜者神所命也既康王跨之靈王肘加焉

比及黑肱皆遠之。棄疾弱抱而入。再拜皆厭
紐。聞韋龜屬成然焉。故康王以長立。至其子
失之。靈王及身而弒。比為王十餘日。黑肱不
得立。又俱誅。四子皆絕無後。惟獨棄疾後立
為平王。竟續楚祀。

初公子比自晉歸。韓起問于叔向曰。子干其濟
乎。對曰難。起曰。同惡相求。如市賈焉。何難對曰。
無與同好。誰與同惡。取國有五難。有寵而無人
一也。有人而無主。二也。有主而無謀。三也。有謀

子干公子比字

而無民。四也。有民而無德。五也。子干在晉十三
年矣。晉楚之從。不聞達者。可謂無人。族盡親叛。
可謂無主。無釁而動。可謂無謀。為羈終世。可謂
無民。亡無愛徵。可謂無德。王虐而不忘。楚君子
干涉五。難以弒舊君。誰能濟之。有楚國者。其棄
疾乎。君陳蔡城外屬焉。苛慝不作。盜賊伏隱。私
欲不達。民無怨心。先神命之。國民信之。芋姓有
亂。必季實立。楚之常也。獲神一也。有民二也。令
德三也。寵貴四也。居常五也。有五利以去五難。

誰能害之。子干之官。則右尹也。數其貴寵。則庶子也。以神所命。則又遠之。其貴亡矣。其寵棄矣。民無懷焉。國無與焉。將何以立。起曰。齊桓。晉文。不亦是乎。對曰。齊桓。衛姬之子也。有寵于僖。有鮑叔。牙賓須無。隰朋。以為輔佐。有莒衛。以為外主。有國高。以為內主。從善如流。下善齊肅。不蔽賄。不從欲。施舍不倦。求善不厭。是以有國。不亦宜乎。我先君文公。狐季姬之子也。有寵于獻。好學而不貳。生十七年。有士五人。有先大夫子餘。

樂疾為秦公故
曰人以為與主

子犯以為腹心。有魏犢。賈佗。以為股肱。有齊宋。秦楚。以為外主。有欒郤狐先。以為內主。亡十九年。守志彌篤。惠懷棄民。民從而與之。獻無異親。民無異望。天方相晉。將何以代文。此二君者。異於子干。共有寵子。國有與主。無施於民。無援於外。去晉。晉不送。歸楚楚不逆。何以冀國。

秋公會劉子獻晉侯昭齊侯景宋公元衛侯靈鄭

伯簡曹伯武莒子著邾子莊滕子悼薛伯獻杞伯

子小邾子穆于平丘。八月甲戌同盟于平丘。公不

十年意如伐莒
取郟

與盟。晉人執季孫意如以歸。公至自會。

晉成虎祈，諸侯朝而歸者皆有二心，為取郟故。晉將以諸侯來討，叔向曰：「諸侯不可以不示威，乃並徵會，告于吳。」秋，晉侯會吳子于良，水道不通。吳子辭，乃還。七月丙寅，治兵于邾南。甲車四十乘，合諸侯於平丘。羊舌肸攝司馬，次于衛地，求貨于衛。滙、葛、蕘者，衛人使屠伯饋叔向，羨與一篋。錦曰：「諸侯事晉，未敢携貳。况衛在君之宇下，而敢有異志，芻蕘者異于他日，敢請之。」叔向

三十萬人

底致也

受羨，反錦曰：「晉有羊舌肸者，黷貨無厭，亦將及矣。子若以君命賜之，其已客從之，未退而禁之。」晉人將尋盟，齊人不可。晉侯使叔向告劉獻公。公曰：「盟以底信，君苟有信，諸侯不貳，何患焉？」告之以文辭，董之以武師，雖齊不許。君庸多矣。天子之老，請帥王賦，元戎十乘以先啓行，遲速惟君。叔向乃告於齊曰：「諸侯求盟，已在此矣。今君弗利，寡人以為請。」齊人曰：「諸侯討貳，則有尋盟。若皆用命，何盟之尋？」叔向曰：「國敗之敗，有事而

朝聘之事貢賦
之業上下之禮
儼格之威神明
之昭告間一不
可不經小可常
也不明信又不
著也
三年一朝六年
一會十二年一
盟

承齊盟之牲牲

問聘

無業事則不經。有業而無禮經則不序。有禮而無威序則不共。恭有威而不昭共則不明。不明棄共。百事不終。所由傾覆也。是故明王之制諸侯歲聘以志業。間朝以講禮。再朝而會以示威。再會而盟以顯昭明。志業於好。講禮於等。示威於衆。昭明於神。自古以來未之或失也。晉禮主盟懼有不治。奉承齊犧而布諸君。求終事也。君曰。余必廢之。何齊之有。惟君圖之。寡君聞命矣。齊人懼乃聽命。叔向曰。諸侯有間矣。不可以不

五
債覆也
子仲即公子救

示衆。八月辛未。治兵。建而不旆。壬申。復旆之。諸侯畏之。○邾人莒人。愬于晉曰。魯朝夕伐我。幾亡矣。我之不共。魯故之以。晉侯不見公。使叔向辭曰。諸侯將以甲戌盟。寡君知不得事君矣。請君無勤。子服叔對曰。君信蠻夷之訴。以絕兄弟之國。棄周公之後。亦惟君。寡君聞命矣。叔向曰。寡君甲車四十乘。雖以無道行之。必可畏也。況其率道。其何敵之有。牛雖瘠。債于豚上。其畏不死。南蒯子仲之憂。其庸可棄乎。若奉晉之衆。用

以帳蒙裏之
水箭筒可以承
飲

諸侯之師。因邾莒杞鄆之怒。以討魯罪。間其貳
憂。何求而弗克。魯人懼。聽命。甲戌。同盟于平丘。
齊服也。公不與盟。子服叔曰。晉之執政二。魯懼
及焉。不可以不恭。必使上卿從之。季孫曰。然則
意如乎。我往。晉必患我。誰為之貳。叔曰。叔既言
之矣。敢逃難乎。叔請從。既而晉人執意如。以幕
蒙之。使狄人守之。司鐸射懷錦奉捧壺飲冰。以
蒲伏焉。守者御之。與之錦而入。晉人以意如歸。
子服叔從。

帷。暑軍旅之帳

會。所曰除。蓋除
地。為壇。且者

承貢賦之數也

歲內甸服
鄭在伯子男之
列

行理使人也
班公制也

是行也。子產子太叔相鄭伯以會。子產以帷幕
九張行。子太叔以四十。既而悔之。每舍損焉。及
會。亦如之。將盟。晉人令諸侯日中造于除。癸酉。
子產命外僕速張于除。子太叔止之。使待明日。
及夕。子產聞其未張也。使速往。乃無所張矣。及
盟。子產爭承曰。昔天子班貢。輕重以列。周之制
也。卑而貢重者。甸服也。鄭伯男也。而使從。公侯
之貢。懼弗給也。敢以為請。諸侯靖兵好以為事。
行理之命。無月不至。貢之無藝。小國有闕。所以

貳懷私也偷者且也

得罪也。諸侯修盟存小國也。貢獻無極。亡可待也。自日中以爭。至於昏。晉人許之。既盟。子太叔咎之曰。諸侯若討。其可瀆乎。子產曰。晉政多門。貳偷之。不暇。何暇討。國不競。亦陵。何國之為。附子。產歸未至。聞罕虎卒。哭曰。已矣。吾無為為善矣。惟夫子知我。

劉晝新論子貢問孔子曰。今者誰為大賢。子曰。齊有鮑叔。鄭有子皮。子貢曰。管仲子產不亦是乎。子曰。賜也。女謂自賢者賢乎。進賢者

賢乎。吾聞鮑叔進管仲。子皮進子產。未聞二子之進有賢於已者也。夫知賢知也。愛賢仁也。引賢義也。賢孰大焉。

蔡侯廬歸于蔡。陳侯吳歸于陳。廬為平侯吳為惠公

楚靈王之滅蔡也。遷許胡沈道房申於荆焉。平王即位。既封陳蔡而皆復之。隱太子之子廬歸于蔡。悼太子之子偃師歸于陳禮也。

冬十月葬蔡靈公。公如晉至河乃復。

國都之西居上
流故曰上國
介特無戚屬者

中行吳謂韓起曰。諸侯相朝講舊好也。執其卿而朝其君有不好焉。不如辭之。乃使士彌牟辭公于河。

吳滅州來

楚令尹鬬成然請伐吳。平王弗許。曰。吾未撫民人。未事鬼神。未脩守備。未定國家。而用民力。敗不可悔。州來在吳猶在楚也。子姑待之。

附明年。楚平王使然丹簡上國之兵於宗丘。且撫其民分貧振窮。長孤幼。養老疾。收介特。救災

有功合九族

也。物官因材任官

患宥孤寡。赦罪戾。詰奸慝。舉淹滯。禮新叙舊。祿勲合親。任良物官。使屈罷簡。東國之兵於召陵。亦如之。好於邊疆。息民五年而後用師。

楚令尹成然有德於王而求無厭。明年九月。王殺成然。使鬬辛居郟。以無忘舊勲。成然之子也。

癸景王十
酉七年
十有四年
晉昭公四年
楚平公居元年

春意如至自晉

季孫猶在。晉子服椒私於中行吳。曰。魯事晉。何以不如夷之小國。魯兄弟也。土地猶大。所命能

欲得盟會見遣
不欲私去

猶骨枯而季氏
使生肉

具若為夷棄之使事齊楚其何瘳于晉。諺曰。臣
一主二吾豈無大國。吳以告韓起。乃歸季孫。椒
曰。寡君未知其罪。合諸侯而執其老。若猶有罪
死命可也。若曰無罪而惠免之。諸侯不聞。是逃
命也。請從君惠於會。韓起患之。謂叔向曰。子能
歸季孫乎。對曰。不能。鮒也。能。乃使羊舌鮒見季
孫曰。昔鮒也得罪于晉而歸魯。微武子之賜不
及此。雖獲歸骨于晉。猶子則肉之。敢不盡情歸
子而不歸鮒也。聞諸吏將為子除館于西河。其

若之何。因泣下。意如懼。逃歸。子服椒待禮。

三月曹伯滕卒

子平公頃立

夏四月

秋葬曹武公

八月莒子去疾卒。冬莒殺其公子意恢。

太子郊公因意恢死

奔齊叔真與立

著丘公卒。郊公不感。國人弗順。欲立著丘公之
弟庚與。蒲餘侯惡公子意恢。而善於庚與。郊公
惡公子鐸。而善於意恢。公子鐸因蒲餘侯而與

邢侯申公巫臣

之謀曰爾殺意恢我出君而納庚與許之冬十
二月蒲餘侯殺公子意恢郊公奔齊公子鐸逆
庚與於齊齊隰黨公子鉏送之有賂田
附晉邢侯與雍子爭鄆田久而無成士彌牟如
楚羊舌鮒攝理韓起命斷舊獄罪在雍子雍子
納其女於鮒鮒蔽罪邢侯邢侯怒殺鮒及雍子
于朝韓起問其罪於叔向叔向曰三人同罪施
生戮死可也雍子自知其罪而賂以買直鮒也
鬻獄邢侯專殺其罪一也已惡而掠美為昏貪

墨不紫也

邢侯巫臣之子

以敗官為墨殺人不忌為賊夏書曰昏墨賊殺
皐陶之刑也請從之乃施邢侯而尸雍子及鮒
于市仲尼曰叔向古之遺直也治國制刑不隱
于親三數叔魚之惡不為未減曰義也夫可謂
直矣平丘之會數其賄也以寬魯國晉不為暴
歸魯季孫稱其詐也以寬衛國晉不為虐邢侯
之獄言其貪也以正刑書晉不為頗三言而除
三惡加三利殺親益榮猶義也夫

甲景王十
戌八年

十有五年

晉昭公五年
曹平公湏元年

卷二十九

昭公十五年

十四

公羊作餘味

孤狐庸即邪侯

戴吳即餘祭

嗣君指餘末

春王正月。吳子餘末卒。

初，餘末之立也，使屈狐庸聘于晉。趙武問曰：「延州來季子，其果立乎？」巢、隕諸樊闖戕，戴吳天似啓之，何如？」對曰：「不立。是二王之命也。非啟季子也。若天所啟，其在今嗣君乎？有德而度，德不失，民度不失事，其天所啟也。有吳國者，必此君之子孫實終之。季子守節者也。雖有國不立，及餘末疾亟，以授季子。季子辭逃去。吳人立餘末之子僚。」

（王世貞左逸）子產聞季子不立，使謂之曰：「美哉！先大伯之讓也。而吾子幾之。雖然，僑也。竊有感焉。太王之志也。授季逮文，爰及於武。周邦其命維新，蓋三載而天下謐如也。子之諸兄，日尋兵於楚，而勞其民。今聞其嗣抑又甚焉。子守曲節而不唯先君之志是體，以綏輯兩國而好之。大伯之讓也。其承親而靖亂也。承親孝也。靖亂仁也。仁孝合之為義。吾子違親而亂，是用釀母。」

乃不可乎。季子謝曰。微吾子之藥石。札也。不聞斯言。札也不才。唯顛越。是懼。敢多讓

乎。

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宮。籥入。叔弓卒。去樂卒事。

將禘于武宮。戒百官。梓慎曰。禘之日。其有咎乎。吾見赤黑之祲。非祭祥也。喪氛也。其在蒞事乎。及禘。叔弓蒞事。籥入而卒。去樂卒事。禮也。

夏。蔡朝。吳出奔鄭。

楚費無極害朝。吳之在蔡也。欲去之。乃謂之曰。

侵妖氛也

王惟信子。故處子於蔡。子亦長矣。而在下位。辱必求之。吾助子請。又謂其上之人曰。王惟信吳。故處諸蔡。二三子莫之如也。而在其上。不亦難乎。弗圖。必及於難。夏。蔡人逐朝。吳朝。吳奔鄭。王怒曰。微吳。吾不及此。女何故去之。無極對曰。臣豈不欲吳。然而前知其為人之異也。吳在蔡。蔡必速飛去。吳所以剪其翼也。

六月丁巳朔。日有食之。

附是月乙丑。王太子壽卒。秋八月戊寅。王穆后

魯所貢之壺

密須姑姓國文
王得其鼓路用
以大蒐
闕鞏國名

崩十二月。晉知躒如周葬穆后。籍談為介。既葬除喪。以知躒宴。樽以魯壺。王曰。伯氏。諺侯皆有以鎮撫王室。晉獨無有。何也。知躒揖籍談對曰。諸侯之封也。皆受明器于王室。以鎮撫其社稷。故能薦彛器於王。晉居深山。戎狄之與隣而遠於王室。王靈不及。拜戎不暇。其何以獻器。王曰。叔氏而忘諸乎。叔父唐叔。成王之母弟也。其反無分乎。密須之鼓。與其大路。文所以大蒐也。闕鞏之甲武。所以克商也。唐叔受之以處參虛。匡

二路大路戎路也。鉞斧也。

不廢謂加賞也。載者書于策也。

文章旌旗也。

有戎狄。其後襄之二路。鉞。鉞。鉞。鉞。彤弓。虎賁。文公受之。以有南陽之田。撫征東夏。非分而何。夫有勲而不廢。有績而載。奉之以土田。撫之以彛器。旌之以車服。明之以文章。子孫不忘。所謂福也。福祚之不登。叔父焉在。且昔而高祖孫伯鷹。司晉之典籍。以為大政。故曰籍氏。及辛有之二子董之。晉於是乎有董史。女司典之后也。何故忘之。籍談不能對。賓出。王曰。籍父其無後乎。數典而忘其祖。籍談歸。以告叔向。叔向曰。玉其不

由諸侯有嘉功
故作彝器以自
獻

考成也

志記也

終乎。吾聞之所樂必卒焉。今王樂憂若卒以憂
不可謂終。王一歲而有三年之喪二焉。於是乎
以喪賓宴。又求彝器。樂憂甚矣。且非禮也。彝器
之來。嘉功之由。非由喪也。三年之喪。雖貴。遂服
禮也。王雖弗遂。宴樂以早。亦非禮也。禮王之太
經也。一動而失二禮。無大經矣。言以考典以
志經。忘經而多言舉典。將焉用之。

秋。晉荀吳帥師伐鮮虞。

平丘之役。鮮虞人聞晉師之悉起也。不警邊。

且不修備。中行吳自著雍以上軍侵鮮虞。及中
人。驅衝兢。大獲而歸。至是。中行吳復伐鮮虞。圍
鼓。鼓人或請以城叛。吳弗許。左右曰。師徒不勤。
而可以獲城。何故不為。吳曰。吾聞諸叔向曰。好
惡不愆。民知所適。事無不濟。或以吾城叛。吾所
甚惡也。人以城來。吾獨何好焉。賞所甚惡。若所
好何。若其弗賞。是失信也。何以庇民。力能則進。
否則退。量力而行。吾不可以欲城而邇姦。所喪
滋多。使鼓人殺叛人。而繕守備。圍鼓三月。鼓人

卒終也

或請降使其民見曰猶有食色姑修而城軍吏曰獲城而不取勤民而頓兵何以事君吳曰吾以事君也獲一邑而教民怠將焉用邑邑以賈怠不如完舊賈怠無卒棄舊不祥鼓人能事其君我亦能事吾君率義不爽好惡不愆城可獲而民知義所有死命而無二心不亦可乎鼓人告食竭力盡而後取之克鼓而反不戮一人以鼓子戴鞮歸既獻而反鼓子焉

冬公如晉

平丘之會故也

春秋左翼卷之三十

昭公十六年

乙景王十有六年晉昭公十六年
吳王僚元年

附春王正月公在晉晉人止公不書諱之也

春齊侯景伐徐

二月丙申齊師至于蒲隧徐人行成徐子及剡人莒人會齊侯盟于蒲隧賂以甲父之鼎叔孫婞曰諸侯之無伯害哉齊君之無道也興師而伐遠方會之有成而還莫之亢也無伯也夫詩

以取鄭故為晉

甲父古國名

亢德也

戾定也。肄勞也。
執政大夫離居
異心莫知我民
勞苦

質信也

禮客入大夫立
于東夾之南
樂樂之間

曰宗周既滅靡所止戾。正大夫離居莫知我肄
其是之謂乎

楚子平誘戎蠻子殺之

楚平王聞蠻氏之亂也。與蠻子之無質也。使然
丹誘戎蠻子嘉殺之。遂取蠻氏。既而復立其子
焉。禮也。

附三月晉韓起聘于鄭。鄭定公享之。子產戒曰
苟有位於朝。無有不共恪。孔張後至。立于客間。
執政禦之。適客後。又禦之。適縣間。客從而笑之。

放紛縱亂也

君祭則受服已
祭則歸服于君

事畢。富子諫曰。夫大國之人不可不慎也。幾為
之笑而不陵我。我皆有禮。夫猶鄙我國而無禮。
何以求榮。孔張失位。吾子之恥也。子產怒曰。發
命之不秉。出令之不信。刑之頗類。獄之放紛。會
朝之不敬。使命之不聽。取陵於大國。罷民而無
功。罪及而弗知。僑之恥也。孔張君之昆孫。子孔
之後也。執政之嗣也。為嗣大夫。承命以使。周於
諸侯。國人所尊。諸侯所知。立于朝而祀于家。有
祿于國。有賦于軍。喪祭有職。受服歸服。其祭在

脈祭肉
表著之位

廟已有著位。在位數世。世守其業而忘其所僑
焉。得耻之辟邪之人。而皆及執政。是先王無刑
罰也。子寧以他規我。韓起有環。其一在鄭商。起謁諸鄭伯。子產弗與。
曰。非官府之守器也。寡君不知。子太叔子羽謂
曰。韓子亦無幾求。晉國亦未可以貳。晉國韓子
不可偷也。若屬有讒人交鬪其間。鬼神而助之。
以與其凶怒。悔之何及。吾子何愛於一環。其以
取憎於大國也。子產曰。吾非偷晉而有二心。將

終事之。是以弗與。忠信故也。僑聞君子非無賄
之難。立而無令名之患。僑聞為國非不能事大
字小之難。無禮以定其位之患。夫大國之人令
于小國。而皆獲其求。將何以給之。一共一否為
罪滋大。大國之求無禮。以斥之。何饜之有。吾且
為鄙邑。則失位矣。若韓子奉命。以使而求玉焉。
貪淫甚矣。獨非罪乎。出一玉而起二罪。吾又失
位。韓子成貪。將焉用之。且吾以玉賈罪。不亦銳
乎。韓子買諸賈人。既成賈矣。商人曰。必告君大

此細小也

夫韓子請諸子產曰。日起請夫環。執政弗義。弗敢復也。今買諸商人。商人曰。必以聞。敢以為請。子產對曰。昔我先君桓公與商人皆出自周。庸次比耦以艾殺此地。斬之蓬蒿藜藿而共處之。世有盟誓以相信也。曰爾無我叛。我無強賈。毋或勾奪。爾有利市寶賄。我勿與知。恃此質誓。故能相保。以至于今。今吾子以好來辱。而謂敝邑強奪商人。是教敝邑背盟誓也。毋乃不可乎。吾子得玉而失諸侯。必不為也。若大國令而共無

也

藝。鄭鄙邑也。亦弗為也。僑若獻玉。不知所成。敢私布之。韓子辭玉。曰起不敏。敢求玉以徼二罪。請辭。夏四月。韓起歸。私覲于子產。以玉與馬。曰子命起舍夫玉。是賜我玉而免我死也。敢不藉手以拜。

鄭六卿餞韓起于郊。韓起曰。二三君子請皆賦。起亦以知鄭志。罕嬰齊賦。野有蔓草。起曰。孺子善哉。吾有望矣。子產賦鄭之羔裘。起曰。起不堪也。子大叔賦褰裳。起曰。起在此。敢勤子至於他

豈章曰。邂逅相遇。適我願兮。
羔裘曰。彼已之子。邦之彥兮。
褰裳曰。子惠思我。褰裳涉溱。子

不我思豈無他人
無是褻裳之思
晉鄭能終善乎
偃取既見君子
云乎不夷施取
有女同車洵美
且都矣取倡予
和收
我將取日靖四方

人乎。子大叔拜起曰。善哉子之言。是不有是事
其能終乎。駟偃賦風雨豐施。賦有女同車。曰癸
賦。籥兮。起喜曰。鄭其庶乎。二三君子以君命
起。賦不出。鄭志皆昵燕好也。二三君子數世之
主也。可以無懼矣。皆獻馬焉。而賦我將。子產拜
使五鄉皆拜。曰。吾子靖亂。敢不拜德。
夏公至自晉。

公至自晉。子服回謂季孫意如曰。晉之公室其
將卑矣。君幼弱。六卿強而奢傲。將因是以習。習

實為常能無卑乎。意如曰。爾幼惡識國。

秋八月己亥。晉侯夷卒。子頃公去疾立

九月大雩。

旱也。鄭大旱。使屠擊祝款。豎柎有事於桑山。斬
其木。子產曰。有事於山。蕘山林也。而斬其木。其
罪大矣。奪之官邑。

季孫意如如晉。冬十月葬昭公。

季平子如晉。葬昭公。平子曰。子服回之言猶信。
子服氏有子哉。

蕘斂殯也

丙京王二十有七年 晉頃公去疾元年
子士年

春小邾子穆來朝。

夏六月甲戌朔日有食之。

周六月夏四月也陰氣未動而侵陽故祝史請用幣不舉盛饌

祝史請所用幣叔孫婍曰日有食之天子不舉

伐鼓于社諸侯用幣于社伐鼓于朝禮也季孫

意如禦之曰止也唯正月朔慝未作日有食之

於是乎有伐鼓用幣禮也其餘則否太史曰在

此月也日過分而未至三辰有災於是乎百官

降物君不舉辟移時樂奏鼓祝用幣史用辭故

意如誤以正月為歲首之月故云陰氣也言正月朔者乃正陽之月在六月非歲首正月日過春分而

猶未夏至集安也日月之

辰不安且舍

此六月當夏家之四月

夏書曰辰不集于房瞽奏鼓嗇夫馳庶人走此月朔之謂也當夏四月是謂孟夏意如弗從叔孫退曰夫子將有異志不君君矣

秋郊子來朝。

公與之宴叔孫婍問焉曰少皞氏以鳥名官何

故也郊子曰吾祖也我知之昔者黃帝氏以雲

紀故為雲師而雲名炎帝氏以火紀故為火師

而火名共工氏以水紀故為水師而水名大皞

氏以龍紀故為龍師而龍名我高祖少皞摯之

黃帝受命有雲瑞故以雲紀事百官師長以雲為號

鳳知時故以名曆
正之官
燕以春分來秋分
去伯勞以夏至鳴
冬至止倉庚以立
春鳴立夏止雉以
孟冬入大水為鶡
故以名分至啓閉
之官
鷓鴣孝以主教王
鷓鴣以主兵鷓鴣
平灼主平水土鷹
搏擊主刑鷓鴣春
來去主事
西方鷓鴣為木工
南方翟雉為金工
餘工正類此
鳧有九種以止民
為放鳧止也

立也。鳳鳥適至，故紀于鳥為鳥師，而鳥名。鳳鳥
氏曆正也。玄鳥氏司分者也。伯趙氏司至者也。
青鳥氏司啓者也。丹鳥氏司閉者也。祝鳩氏司
徒者也。鳴鳩氏司馬者也。鳴鳩氏司空者也。爽
鳩氏司寇也。鷓鴣氏司事也。五鳩鳩民者也。五
雉為五工正，利器用，正度量，夷民者也。九鳧為
九農正，鳧民無淫者也。自顓頊以來不能紀遠，
乃紀于近，為民師而命以民事，則不能故也。仲
尼聞之，見於郊子而學之，既而告人曰：吾聞之

天子失官，學在四夷，猶信。

八月，晉荀吳帥師滅陸渾之戎。

晉頃公使屠蒯如周，請有事於雒，與三塗、萇、弘
謂劉子曰：客容猛，非祭也。其伐戎乎？陸渾氏甚
睦於楚，必是故也。君其備之。乃警戎備。九月，丁
卯，中行吳帥師涉自棘津，使祭史先用牲于雒。
陸渾人弗知，師從之。庚午，遂滅陸渾。數之以其
貳于楚也。陸渾子奔楚，其衆奔甘鹿。周大獲，韓
起、夢文公携中行吳而授之陸渾。故使吳帥師

甘鹿周地

大辰大火心星之虛

今除舊於大火之墟火星出必布災矣

往年火出之時而徵始見

獻俘於文宮。

冬有星孛于大辰。

有星孛于大辰。西及漢。申須曰。彗所以除舊布新也。天事恒象。今除於火。火出必布焉。諸侯其有火災乎。梓慎曰。往年吾見之。是其徵也。火出而見。今茲火出而章。必火入而伏。其居火也久矣。其與不然乎。若火作。其宋衛陳鄭乎。宋大辰之虛也。陳太皞之虛也。鄭祝融之虛也。皆火房也。星孛漢。漢水祥也。衛顛頊之虛也。故為帝丘。

其星為大水。水火之牡也。其以丙子若壬午作乎。水火所以合也。若火入而伏。必以壬午。不過其見之月。

楚人及吳戰于長岸。

吳伐楚。陽句為令尹。卜戰不吉。司馬公子魴曰。我得上流。何故不吉。且楚故。司馬令龜。我請改卜。令曰。魴也。以其屬死之。楚師繼之。尚大克之。吉。戰于長岸。魴先死。楚師繼之。大敗吳師。獲其乘舟餘皇。使隨人與後至者守之。環而塹之。及

籍衆取舟以救免死罪

泉盈其隧炭。陳以待命。吳公子光請於其衆曰。喪先王之乘舟。豈惟光之罪。衆亦有焉。請籍取之以救死。衆許之。使長鬣者三人潛伏於舟側。曰。我呼餘皇則對。師夜從之。三呼皆迭對。楚人從而殺之。楚師亂。吳人大敗之。取餘皇以歸。

丁景王二十有八年 晉頃公二年

春王三月。曹伯須卒。子悼公午立

夏五月壬午。宋衛陳鄭災。

五月。火始民見。丙子。風梓慎曰。是謂融風。火之

東北曰融風木也木生火

巡行廟宇屏攝祭祀之位不使火及之

商成公薨八元

明日四方乃聞定故戒保所徵後之人鄘城也城上望

始也。七日其火作乎。戊寅風甚。壬午大甚。宋衛陳鄭皆火。火作鄭子產辭晉公子公孫于東門。使司寇出新客。禁舊客。勿出于宮。使子寬子上。巡群屏攝。至于太宮。使公孫登徙大龜。使祝史徙主禘。石于周廟。告于先君。使府人庫人各儆其事。商成公儆司官。出舊宮人。寘諸火所不及。司馬司寇列居火道。行火所焮。城下之人伍列。登城。明日。使野司寇各保其徵。郊人助祝史。除于國北。禳火於玄冥。回祿。祈于四鄘。書焚室而

祭

灌珪也。声玉。晉也。璿珉也。用以禳火。

禱城者也。辭皆公平。公孫而授兵似若叛。

寬其征。與之材。三日哭。國不市。使行人告於諸侯。宋衛皆如是。陳不救火。許不弔災。君子是以知陳許之先亡也。初，禱竈言於子產曰：宋衛陳鄭將同日火。若我用灌珪玉璿鄭必不火。子產弗與。火作。禱竈復曰：不用吾言。鄭又將火。鄭人請用之。子產不可，曰：天道遠，人道邇，非所及也。竈焉知天道，竟不與，亦不復火。

火之作也。子產授兵登陴。皮子大叔曰：晉無乃

討乎？子產曰：吾聞之，小國忘守則危，况有灾乎？

國分鏡

國之不可小，有備故也。既晉之邊吏讓鄭曰：鄭國有灾，晉君大夫不敢寧居，卜筮走望，不愛牲玉。鄭之有灾，寡君之憂也。今執事擱眼然授兵登陴，將以誰罪？邊人恐懼，不敢不告。子產曰：若吾子之言，敝邑之灾，君之憂也。敝邑失政，天降之灾。又懼讒慝之間謀之，以啓貪人，薦為敝邑不利。以重君之憂，幸而不亡，猶可說也。不幸而亡，君雖憂之，亦無及也。鄭有他，竟望走在晉，既事晉矣，敢有二心。

漸得閉門者音

留其女

原伯魯

六月邾人入郟

郟，姒姓國。禹之後。

邾人藉稻。邾人襲郟。郟人將閉門。邾人羊羅攝其首，遂入之。盡俘以歸。郟子曰：余無歸矣。從祭於邾。邾莊公反，郟夫人而舍其女。

秋葬曹平公

往者見周原伯魯焉。與之語，不說學。歸以語閔子馬。閔子馬曰：周其亂乎？夫必多有是說而後及其大人。大人患失而惑，又曰：可以無學，無學不害。不害而不學，則苟而可。於是乎下陵上替。

能無亂乎？夫學殖也。不學將落。原氏其亡乎？冬，許遷于白羽。

楚左尹王子勝言於平王曰：許於鄭仇敵也，而居楚地，以不禮於鄭。晉鄭方睦，若鄭伐許而晉助之，楚喪地矣。君盍遷許。平王說。冬，使王子勝遷許于析實白羽。

春秋左翼卷之三十一

昭公十七

戊景王二十有九年晉頃公三年

春宋公元伐邾

邾夫人。宋向戌之女也。故向寧請師。二月。宋元

公伐邾。圍蟲。三月。取之。乃盡歸邾俘。邾人郟人

徐人會宋公。乙亥同盟于蟲。

夏五月戊辰。許世子止弒其君買。止之弟斯立是為元公

春秋合傳許悼公癘飲太子止之藥卒。止曰。

穆文熙曰紡以度城自縊而出以招楚兵遂報夫仇何物婆婦乃有此奇策遂緣繩而登

我與夫弑者不立其位以與其弟斯遂奔晉
哭泣歔飡粥。嗑不容粒。未踰年而死。君子曰。盡心力以事君。舍藥物可也。

已卯地震。

秋。齊高發帥師伐莒。

齊高發伐莒。莒共公奔紀鄆。使孫書伐之。初莒有婦人。共公殺其夫。為嫠婦。及老。託於紀鄆。紡焉。以度而去之。及師至。則投諸外。或獻諸孫書。孫書使師夜縊而登。登者六十人。縊絕。師鼓譟。

城上之人亦譟。共公懼。啓西門而出。七月丙子。

齊師入紀。

冬。葬許悼公。

偃之弟

附是歲也。鄭駟偃卒。初偃娶于晉大夫。生絲弱。其父兄立駟乞。子產憎其為人也。且以為不順。弗許。亦弗止。駟氏聳。他日絲以告其舅。晉人使以幣如鄭。問駟乞之立故。駟氏懼。駟乞欲逃。子產弗遣。請龜以卜。亦弗予。大夫謀對。子產不待。而對客曰。鄭國不夫。寡君之二三臣。札瘥天昏。

今又喪我先大夫偃。其子幼弱。其一二父兄懼
隊宗主。私族於謀而立長親。寡君與其二三老
曰。抑天實剝亂是。吾何知焉。諺曰。無過亂門。民
有亂兵。猶懼過之。而况敢知天之所亂。今大夫
將問其故。抑寡君實不敢知其誰實知之。平丘
之會。君尋舊盟。曰。無或失職。若寡君之二三臣
其即世者。晉大夫而專制其位。是晉之縣鄙也。
何國之為。辭客幣而報其使。晉人舍之。

鄭大水。龍闢於時。門之外洧淵。國人請為滌。水

焉。子產弗許。曰。我聞龍弗我覲也。龍闢我獨何
覲焉。禳之則彼其室也。吾無求於龍。龍亦無求
於我。乃止。

明年冬。子產有疾。謂子大叔曰。我死。子必為政。
惟有德者能以寬服民。其次莫如猛。夫火烈。民
望而畏之。故鮮死焉。水懦弱。民狎而翫之。則多
死焉。故寬難。疾數月而卒。子大叔為政。不忍猛
而寬。鄭國多盜。取人於萑。九苻。蒲之澤。太叔悔
之曰。吾早從夫子。不及此。興徒兵以攻萑苻之

盜盡殺之。盜少止。仲尼曰。善哉。政寬則民慢慢。則糾之以猛。猛則民殘。殘則濟之以寬。寬以濟猛。猛以濟寬。政是以和。詩曰。民亦勞止。汙可小康。惠此中國。以綏四方。施之以寬也。毋縱詭隨。以謹無良。式遏寇虐。慘不畏明。糾之以猛也。柔遠能邇。以定我王。平之以和也。又曰。不競不絀。求不剛。不柔。布政優優。百祿是道。就和之至也。
史記子產為人仁愛人。事君忠厚。及卒。鄭人悲之。如亡親戚。仲尼嘗過鄭。兄事之。及卒。泣。

然出涕曰。古之遺愛也。

巳景王二十二年 二十年 晉頃公四年

春王正月

考增附楚子之在蔡也。鄭勳陽封人之女奔之。生太子建。及即位。使伍奢為之師。費無極為少師。無寵。欲譖諸王。乃曰。建可室矣。王為之聘於秦。無極與逆。勸王取之。往年夏。楚子為舟師以伐濮。無極言於楚子曰。晉之伯也。邇於諸夏。而楚僻陋。故弗能與爭。若大城城父。而寘太子焉。

城父今河南汝州

奉初命以周旋

以通北方。王收南方。是得天下也。王說從之。故太子建居于城父。至是無極言於楚子曰。建與伍奢將以方城之外叛。齊晉輔之。其事集矣。王信之。執伍奢。使城父司馬奮揚殺太子奮揚。使遣之。三月。太子奔宋。王召奮揚。奮揚使城父人執已以至。王曰。言出於余口。入於爾耳。誰告建也。對曰。臣告之。君王命臣曰。事建如事余。臣不佞。不能苟貳。奉初以還。不忍後命。故遣之。王曰。而敢來。何也。對曰。使而失命。召而不來。是再奸

伍

伍尚時為棠君
今江浦六合二縣其地也

採史記增

也。逃無所入。王曰。歸從政如他日。無極曰。奢之子材。若在吳。必憂楚國。盍以免其父。召之。彼仁必來。不然。將為患。王使召之。曰。來。吾免而父棠君尚謂其弟負曰。爾適吳。吾將歸死。吾知不逮。我將死。爾能報。聞免父之命。不可以莫之奔也。親戚為戮。不可以莫之報也。父不可棄。名不可廢。爾其勉之。相從為愈。負彎弓屬矢。出見使者。使者不敢進。遂亡。奢聞負不來。曰。楚君大夫其盱食乎。遂與尚俱誅。

伍負之亡也。奔太子建於宋。會宋華向之亂。與建奔鄭。鄭人甚善之。久之。太子適晉。晉人曰。鄭信太子。太子能為我內應。而我攻其外。滅鄭必矣。滅鄭而封太子。建許之。還鄭。鄭人知之。殺太子建。建子勝與負奔吳。

韓非子伍負微服過宋。門者難之。其僕操箠而罵曰。課也不力。門者出之。奔吳。邊候得之。將執以獻負曰。上索我者。以我有美珠也。今亡之矣。我且曰。子取吞之。邊候釋之。呂覽到。

李白曰女子者
潯陽黃山里史
氏女也方子胥
東奔勾吳七日
不史告窮此女
自色以臆授之
壺漿全人自沉
形典曰滅敵節
必報之讐雪誠
無疑之地難乎

昭關閔吏欲執之。幾不得脫。追者在後。比至江。江上丈人方漁。歌曰。灼灼兮。侵已私。與子期兮。蘆之漪。負從之。遂得脫。解其劍曰。此劍直千金。以與父。父曰。荆國之法。剽伍負者。爵執珪。祿萬石。豈直千金劍耶。卒不受。○未至而疾。中道乞食。至漂陽。見女子汲漂水上。就乞食。女子知其為負也。與之壺漿。負食訖。謂曰。願子弗言。女曰。子行矣。遂自沉水中。伍負至吳。言伐楚之利。一僚公子光曰。彼

哉

進縛設字衍

父兄為戮而欲反其讐。不可從也。負曰。彼將有他志。余姑為之求士。而鄙以待之。乃進縛設諸焉。而退耕于鄙。

夏。曹公孫會自鄆出奔宋。

秋。盜殺衛侯之兄絜。

衛公孟縶狎齊豹。奪之司寇與鄆。有役則反之。無則取之。又惡北宮喜。褚師圃欲去之。公子朝通於襄夫人。宣姜懼而欲以作亂。故齊豹北宮喜褚師圃。公子朝作亂。初齊豹見宗魯於公孟。

輕侮之也

僭子言使子言不信也

有事於也

為驟乘焉。將作亂而謂之曰。公孟之不善。子所知也。勿與乘。吾將殺之。對曰。吾由于事公孟。子假吾名。故不吾遠也。雖其不善。吾亦知之。抑以利故。不能去。是我過也。今聞難而逃。是僭子也。子行事乎。吾將死之以周事子。而歸死于公孟。丙辰。衛靈公在平壽。公孟有事於蓋。獲之門外。齊豹氏帷于門外而伏。甲馬。使祝鼂寘戈於車。薪以當門。使一乘從公孟以出。使華齊御公孟。宗魯驟乘及闕中。齊氏用戈擊公孟。宗魯以背

內袒示不敢與齊氏爭閉郭門不欲令追者出死鳥衛地

蔽之。斷股以中公孟之肩。皆殺之。公聞亂。乘驅自闕門入。公子荆為駮乘。華寅乘貳車。及公宮。載寶以出。過齊氏。使華寅肉袒執蓋以當其闕。齊氏射公。中公子荆之背。公遂出。寅閉郭門。踰而從公。公如死鳥。析朱鉏宵從寶出。徒行從公。齊侯使公孫青聘于衛。既出。聞衛亂。使請所聘。公曰。猶在竟內。則衛君也。乃將事焉。遂從諸死鳥。請將事。辭曰。亡人不佞。失守社稷。越在草莽。吾子無所辱君命。賓復請。主人曰。君若惠顧先

揮行夜

與竹燈設火燎以警備也

君之好。照臨敝邑。鎮撫其社稷。則有宗祧在。乃止。賓將揮。主人辭曰。亡人之憂。不可以及吾子。草莽之中。不足以辱從者。敢辭。賓曰。寡君之下。臣君之牧圉也。若不獲扞外役。是不有寡君也。臣懼不免於戾。請以除死。親執鐸。終夕與於燎。齊氏之宰渠子。召北宮喜。北宮氏之宰不與聞。謀殺渠子。遂伐齊氏。滅之。丁巳晦。公入。與北宮喜盟于彭水之上。秋七月戊午朔。遂盟國人。八月。公子朝。褚師圃。子玉。霄。子高。魴。出奔晉。閏月。

皆求死賜謚

戊辰殺宣姜。賜北宮喜謚曰貞子。賜析朱鉏謚曰成子。而以齊氏之墓予之。公告寧於齊。且言公孫青。齊侯將飲酒。徧賜大夫曰。二三子之教也。苑何忌辭曰。與於青之賞。必及於其罰。康誥曰。父子兄弟。罪不相及。况在群臣。臣敢貪君賜。以于先王。琴張聞宗魯死。將往弔之。仲尼曰。齊豹之盜。而孟縶之賊。子何弔焉。君子不食姦。不受亂。不為利疚于回。不以回待人。不蓋不義。不犯非禮。

子犯康王之誥

冬十月宋華亥向寧華定出奔陳

宋元公無信多私。而惡華向。華定華亥與向寧謀曰。亡愈於死。先諸華亥。偽有疾。以誘群公子。公子問之。則執之。六月丙申。殺公子寅。公子御戎。公子朱。公子固。公孫援。公孫丁。拘向勝。向行於其廩。公如華氏。請焉。華亥弗許。遂劫之。癸卯。取太子欒。與母弟辰。公子地。以為質。公亦取華亥之子。無感。向寧之子羅。華定之子啓。與華氏盟。以為質。華亥與其妻必盟。而食所質公子者。

公子皆公黨

齊遂華氏族時
為大司馬

詢社也

怪華亥庶兄

而後食。公與夫人每日必適華氏。食公子而後歸。華亥患之。欲歸公子。向寧曰：「惟不信，故質其子。若又歸之，死無日矣。」公請於華費。遂將攻華氏。費遂對曰：「臣不敢愛死，無乃求去憂而滋長乎？」公曰：「子死亡有命，余不忍其詢。」詎十月，公殺華向之質而攻之。華向奔陳。華登奔吳。向寧欲殺太子。華亥曰：「干君而出，又殺其子，其誰納我且歸之有庸？」使少司寇怪奉之以歸。曰：「子之齒長矣，不能事人，以三公子為信，必免。」公子既人。

華怪將逃，公遽見之，執其手曰：「余知而無罪也，入復而所。」

十有一月，蔡侯廬卒。

庚景王二十有一年 晉頃公五年
辰十四年 蔡悼公元年

春王三月，葬蔡平公。

蔡太子朱失位，位在卑。大夫送葬者歸，以告叔孫婁。婁嘆曰：「蔡其亡乎？若不亡，是君也，必不終。」詩曰：「不解于位，民之攸墜。」今蔡侯始即位而適卑，身將從之。

不在嫡子位以
長幼齒

季孫意如

當時為鮑國七

牢
歸費在十四年

夏晉侯頃使士鞅來聘。

時叔孫婁為政季孫欲惡諸晉使有司以齊鮑國歸費之禮為士鞅士鞅怒曰鮑國之位下其國小而使鞅從其牢禮是卑敝邑也將復諸寡君魯人恐加四牢馬為十一牢。

宋華亥向寧華定自陳入于宋南里以叛。

宋司馬華費遂生華貳華多僚華登貳為少司馬多僚為御士與貳相惡乃譖諸公曰貳將納亡人公曰司馬以我故亡其良子死亡有命我

前年華登同華亥出奔

也
句貳家臣尤怪

不可以再亡之對曰君若愛司馬則如亡公懼使侍人召司馬之侍人宜僚飲之酒而使告司馬司馬嘆曰必多僚也吾有護子而弗能殺吾又不死抑君有命可若何乃與公謀逐華貳將使田孟諸而遣之公飲之酒厚酬之賜及從者司馬亦如之張句尤之曰必有故使貳承宜僚以劔而訊之宜僚盡以告張句欲殺多僚貳曰司馬老矣登亡為甚吾又重之不如亡也五月丙申貳將見司馬而行則遇多僚御司馬以朝

南里宋城內地

張句不勝其怒遂與華龜曰任壬鄭翩殺多僚
劫司馬以叛而召亡人壬寅華向入樂大心豐
愆華怪禦諸橫華氏居廬門以南里叛宋城舊
鄘及桑林之門而守之

冬十月華登以吳師救華氏齊烏枝鳴戌宋厨
人濮曰軍志有之先人有奪人之心後人有待
其衰盍及其勞且未定也伐諸若入而固則華
氏衆矣悔無及也從之丙寅齊師宋師敗吳師
于鴻口獲其二帥公子苦雉其偃州負華登復

可藉力死戰

徽幟也

去長兵

前年十月之亂

楚太子建
小邾穆公子申

帥其餘以敗宋師公懼將亡厨人濮曰吾小人
可藉死而不能送亡君請待之乃狗曰揚徽者
公徒也衆從之公自揚門見之曰國亡君死三
三子之耻也豈專孤之罪也齊烏枝鳴曰用少
莫如齊致死齊致死莫如去備彼多兵矣請皆
用劍從之華氏北復即之厨人濮以裳裹首而
荷以走曰得華登矣遂敗華氏于新里

宋華向之亂公子城公孫忌樂舍司馬疆向宜
向鄭楚建邾申出奔鄭其徒與華氏戰于地闚

延恐也

敗子城子城適晉十一月癸未公子城以晉師至曹翰胡會晉中行吳齊苑何忌衛公子朝救宋丙戌與華氏戰于赭老丘大敗華氏圍諸南里華豹張句殪華亥搏膺而呼見華貍曰吾為樂氏矣貍曰子無我廷誰不幸而後亡使華登如楚乞師華貍以車十五乘徒七十人犯師而出食于睢上哭而送之乃復入楚遂越帥師將逆華氏太宰犯諫曰諸侯惟宋事其君今又爭國釋君而臣是助無乃不可乎王曰而告我也

後既許之矣

秋七月壬午朔日有食之

八月乙亥叔輒卒

冬蔡侯朱出奔楚

平侯弟東國立朱叔父也

楚費無極取貨于東國而謂蔡人曰朱不用命于楚君王將立東國若不先從王欲楚必圍蔡蔡人懼出朱而立東國朱愬于楚楚平王將討蔡無極曰平侯與楚有盟故封其子有二心故廢之靈王殺隱太子其子與君同惡德君必甚

其子朱一心

也東國隱太子子

又使立之不亦可乎且廢置在君。蔡無他矣。
公如晉。至河乃復。

鼓叛晉。復即鮮虞。晉將伐鮮虞。故辭公。

明年六月中。行吳略東陽。使師偽糴者。負甲以
息于昔陽之門外。遂襲鼓。滅之。以鼓子爲鞮歸。
使涉佗守之。

國語中行伯既克鼓。以鼓子歸。令鼓人各復
其所。非寮勿從。鼓子之臣曰夙沙釐。以其孥
行。軍吏執之。辭曰。我君是事。非事土也。中行

昔陽肥國都

有君指涉佗

吳召之曰。鼓有君矣。而止事君。吾定而爵祿
對曰。臣委質于鮮虞之鼓。未委質于晉之鼓
也。敢即私利以煩司寇。而亂舊法。吳歎謂其
左右曰。鼓何德之務。而有是臣也。乃言于頃
公。與鼓子田于河陰。使夙沙釐相之。

春秋左翼卷之三十二

昭公八年

辛景王二十八年崩 二十有二年 晉頃公六年

春齊侯伐莒

二月甲子齊北郭啓帥師伐莒。莒子將戰。苑羊
牧之諫曰。齊帥賤。其求不多。如下之。大國不
可怒也。弗聽。敗齊師于壽餘。齊侯怒。復伐莒。莒
子行成。司馬竈如莒。涖盟。莒子如齊。涖盟。盟于
稷門之外。莒於是乎大惡其君。

世君圖之

宋華亥向寧華定自宋南里出奔楚。

楚遠越使告于宋曰。寡君聞君有不令之臣為君憂。無寧以為宗羞。寡君請受而戮之。對曰。孤不佞。不能媚于父兄。以為君憂。拜君之辱。抑君臣日戰。君曰。余必臣是助。亦唯命。人有言曰。惟亂門之無過。君若惠保敝邑。無亢不衷。以獎亂人。孤之望也。楚人患之。諸侯之成謀曰。若華氏知困而致死。楚耻無功而疾戰。非吾利也。不如出之。以為楚功。其亦無能為也已。救宋而除其

皇奄傷省滅士

害。又何求。乃固請出之。宋人從之。已巳。華亥向寧華定華貳華登出奔楚。宋公使公孫忌為大司馬。邊邛為大司徒。樂祈為司城。仲幾為左師。樂大心為右師。樂輓為大司寇。以靖國人。大蒐于昌間。

夏四月乙丑。天王崩。六月。叔鞅如京師。葬景王。王室亂。

陸粲考正。初。太子壽卒。王子朝有寵于景王。欲立之。使賓起傳之。劉獻公之庶子卷。事單穆公。

為人犧則見殺
已為犧則寵貴
矣

惡子朝以為亂。願去之。賓起適郊。見雄雞自斷其尾。問之。侍者曰。自憚其犧也。遽歸告王。且曰。雞其憚為人用乎。人異於是。犧者實用人。人犧實難。已犧何害。王弗應。夏四月。王田于北山。使公卿皆從。將殺單子。劉子遇心疾而崩。單子劉子立。王子猛。戊辰。劉子摯卒。單子立。劉卷以見于王。遂攻賓。起殺之。盟群王子于單氏。

六月。叔鞅如京師。葬景王。王室亂。

丁巳。葬景王。王子朝因舊官百工之喪職秩者

齊靈公三邑名

悼王即猛

心即靈景之族

歸罪摯荒

劉子仍歸劉單

子知其謀故出

奔

還姑八子皆靈

景之族

與靈景之族以作亂。帥郊要餞。之甲以逐劉子。劉子卷奔揚。單子逆悼王于莊宮以歸。王子還夜取王。以如莊宮。癸亥。單子出。王子還與召伯負謀曰。不殺單旗。不捷。與之重盟。必來。背盟而克者多矣。從之。遂奉王以追單子。及領大盟。而復殺摯荒以說。劉子如劉。單子亡。乙丑。奔平時。群王子追之。單子殺還。姑發弱駮。宗延定。稠子朝奔京。丙寅。單子伐京。劉子入于王城。叔鞅至自京師。言王室之亂。閔子馬曰。子朝必不克。其

所與者天所廢也

劉子文單子穆以王猛居于皇秋劉子單子以王

猛入于王城

單子欲告急于晉秋七月戊寅以王如平時遂

如圃車次于皇辛卯子朝使鄆肸伐皇大敗獲

鄆肸焚諸王城之市冬十月晉藉談知蹠帥陸

渾之戎及焦瑕温原之師以納王于王城

冬十月王子猛卒

十一月乙酉王子猛卒不成喪也敬王即位館

諫軍陰陳軍侯
氏辛軍谿泉者
次于任

于子施氏十二月晉藉談知蹠賈辛司馬督帥
師軍于陰于侯氏于谿泉次于社王師軍于紀
于解次于任人

十有二月癸酉朔日有食之

壬敬王元年二十有三年晉頃公七年

春王正月叔孫婁如晉

癸丑叔鞅卒子諳嗣為大夫

晉人頃執我行人叔孫婁

邾人城翼還將自離姑公孫鉏曰魯將御我欲

自離姑別道經
魯武城故既至

卷三十二

昭公二十二年

四

武城界尚欲循
山南还不武
城也

自武城還循山而南徐鉏丘弱茅地曰道下遇
兩將不出是不歸也遂自離姑武城人塞其前
斷其後之木而弗殊邾師過之乃推而蹙之遂
取邾師獲鉏弱地邾人愬于晉晉人來討叔孫
婣如晉晉人執之書曰執我行人叔孫婣言使
人也晉人使與邾大夫坐叔孫曰列國之卿當
小國之君固周制也邾又夷也寡君之命介子
服回在請使當之不敢廢周制故也乃不果坐
韓起使邾人聚其衆將以叔孫與之叔孫聞之

叔孫與回各居

兼使邾人見叔
孫之序
別都
自旦立以待

去衆與兵而朝士彌牟謂起曰子弗良圖而以
叔孫與其仇叔孫必死之魯亡叔孫必亡邾邾
君亡國將焉歸所謂盟主討違命也若皆相執
焉用盟主乃弗與使各居一館士彌牟聽其詞
而愬諸韓起乃皆執之彌牟御叔孫從者四人
過邾館以如吏先歸邾子彌牟曰以芻蕘之難
從者之病將館子于都叔孫旦而立期焉乃館
諸箕舍子服回于他邑士鞅求貨於叔孫使請
冠焉取其冠法而與諸兩冠曰盡矣○為叔孫

故申豐以貨如晉。叔孫曰：見我，我告女所行，偵見而不出。吏人之與叔孫居于箕者，請其吠狗，弗與。及將歸，殺而與之食之。叔孫所館者，雖一日必葺其墻屋，去之如始至。

晉人圍郊

子朝邑

正月壬寅朔，王師晉師圍郊。癸卯，郊鄙潰。丁未，晉師在平陰。王師在澤邑。王師告間，晉師還。

夏六月，蔡侯東國卒于楚。

悼公也。因朝楚而卒。弟昭侯申立。

秋七月，莒子庚輿來奔。

庚輿虐而好劍，苟鑄劍必試諸人，國人患之。又將叛齊，大夫烏存帥國人以逐之。庚輿將出，聞烏存執爰而立干道左，懼將止死。苑羊牧之曰：君過之，烏存以力聞可矣，何必以弑君成名。遂來奔。齊人納郊公。

戊辰，吳敗頓、胡、沈、蔡、陳、許之師于雞父。胡子髡、沈子逞滅，獲陳夏齧。

十九年冬，楚入城州來。沈尹戌曰：楚人必敗，昔是滅州來，子旗請伐之。王曰：吾未撫吾民，今亦

如之而城州來以挑吳。能無敗乎。侍者曰。王施
舍不倦。息民五年。可謂撫之矣。戍曰。吾聞撫民
者。節用於內。而樹德於外。民樂其性。而無寇仇。
今宮室無量。民人日駭。勞罷死轉。忘寢與食。非
撫之也。至是吳人伐州來。楚令尹陽匄及司馬
遼。越帥師。及諸侯之師。奔命救州來。吳人禦諸
鍾離。陽匄卒。楚師燔。吳公子光曰。諸侯從于楚
者衆。而皆小國也。畏楚而不獲已。是以來。吾聞
之曰。作事威克其愛。雖小必濟。胡沈之君幼而

狂。陳大夫鬻壯而頑。頓與許蔡疾楚政。楚令尹
死。其師燔。帥賤多寵。政令不一。七國同役而不
同心。楚可敗也。若分師先犯胡沈與陳。必先奔
三國。敗諸侯之師。乃搖心矣。諸侯乖亂。楚必大
奔。請先者去備薄。威後者敦陳。整旅。吳子從之。
戊辰晦。戰于雞父。吳子以罪人三千。先犯胡沈。
與陳為三軍。以繫于後。中軍從。王光帥右。公子
掩餘帥左。吳之罪人或奔或止。犯三國。三國爭
之亂。吳師擊之。三國敗。獲胡沈之君及陳大夫。

贊也

孔陸皆云諸樊
誤史記作公
子先是也

舍胡沈之囚。使奔許與蔡頓。曰：吾君死矣。師譟而從之。三國奔。楚師大奔。書曰：胡子髡沈子逞滅。獲陳夏齧。君臣之辭也。不言戰。楚未陳也。
附楚太子建之母在。即召吳人而啓之。冬十月。吳太子諸樊入。即取楚夫人與其寶器以歸。司馬遠越追之。不及。將死。衆田請遂伐吳以徼之。遠越曰：再敗君師。死且有罪。亡君夫人。不可以莫之死也。乃縊於遠筮。

附冬。囊瓦為令尹。城郢。沈尹戌曰：子常必亡郢。

苟不能衛城。無益也。古者天子守在四夷。天子卑。守在諸侯。諸侯守在四鄰。諸侯卑。守在四竟。慎其四竟。結其四援。民狎其野。三務成功。民無內憂。而又無外懼。國焉用城。今吳是懼。而城乎郢。守已小矣。卑之不獲。能無亡乎。昔梁伯溝其公宮。而民潰。民棄其上。不亡何待。夫正其疆場。脩其土田。險其走集。親其民人。明其伍候。信其隣國。慎其官守。守其交禮。不僭不貪。不懦不耆。完其守備。以待不虞。又何畏矣。詩曰：無念爾祖。

走集邊竟之壁
壘
者強也

四人楚賢君

百里口同千里
曰圻

聿修厥德無亦監乎若敖蚘冒至于武文土不
過同慎其四竟猶不城郢今土數圻而郢是城
不亦難乎

天王居于狄泉尹氏文立王子朝

夏四月單子取訾劉子取墻人直人六月王子
朝入于尹尹圉誘劉佗殺之丙戌單子從阪道
劉子從尹道伐尹單子先至而敗劉子還己丑
召伯奭南宮極以成周人戌尹庚寅單子劉子
樊齊以王如劉甲午王子朝入于王城次于左

巷秋七月戊申鄆羅納諸莊宮尹辛敗劉師于
唐丙辰又敗諸鄆甲子尹辛取西闈丙寅攻崩
崩潰

八月乙未地震

八月丁酉南宮極震萇弘謂劉文公曰君其勉
之周之亡也其三川震今西王之大臣亦震天
棄之矣東王必大克

附明年正月召伯盈南宮嚚以甘桓公見子朝
劉子謂萇弘曰甘氏又往矣對曰何害同德度

極為地震而死

義太誓曰。紂有億兆夷人。亦有離德。余有亂臣
十人。同心同德。此周所以興也。君其務德。無患
無人。

冬公如晉。至河有疾。乃復。

公為叔孫故。如晉。以疾還。

癸未敬王二十有四年。晉頃公八年 蔡昭公申元年

春王二月丙戌。仲孫繆卒。

初公如楚。仲孫為介。不能相禮。及歸。乃講學之。
苟能禮者。從之。及病將死也。召其大夫曰。禮人

如楚在七年

孔子成湯之後也
至孔父嘉為宋督
所滅其子奔魯
考父何孔父高祖
厲公嫡子也乃讓
厲公以位
正考父孔父父

說即南宮适

之幹也。無禮無以立。吾聞將有達者。曰孔丘聖
人之後也。而滅于宋。其祖弗父何。以有宋而授
厲公。及正考父。佐戴武宣。三命茲益共。故其鼎
銘云。一命而僂。再命而偃。三命而俯。循墻而走。
亦莫予敢侮。饁於是。粥於是。以餬余口。其共也
如是。臧孫紇有言曰。聖人有明德者。若不當世。
其後必有達人。今其將在孔丘乎。我若獲沒。必
屬說與何忌于夫子。使事之。而學禮焉。以定其
位。故孟懿子及南宮适事仲尼。仲尼曰。能補過

者君子也。詩曰：君子是則是效。孟僖子可則效已矣。

叔孫婍至自晉

晉士彌牟逆叔孫于箕。叔孫使梁其蹕待于門內。曰：余左顧而欬，乃殺之。右顧而笑，乃止。叔孫見彌牟，彌牟曰：寡君以盟主之故，是以久子。不腆敝邑之禮，將致諸從者。使彌牟逆吾子。叔孫受禮而歸。

夏五月乙未朔，日有食之。

叔孫疑彌牟殺也故云

日過春分矣而陽氣莫然不動，將積聚為旱也。

乙未朔，日有食之。梓慎曰：將水。叔孫婍曰：旱也。日過分而陽猶不克，克必甚。能無旱乎？陽不克，莫將積聚也。

秋八月，大雩。

旱也。

丁酉，祀伯郁釐卒。

子悼公成立

冬，吳滅巢。

楚子為舟師以畧吳疆。沈尹戌曰：此行也，楚必亡邑，不撫民而勞之，吳不動而速之，吳踵楚而

壽夢越大夫

疆場無備。邑能無亡乎。越大夫胥犴勞王于豫章之汭。越公子倉歸王乘舟。倉及壽夢帥師從王。王及圍陽而還。吳人踵楚而邊人不備。遂滅巢及鍾離而還。沈尹戌曰。亡郢之始。於此在矣。王一動而亡二姓之帥。幾如是而不及郢。詩曰。誰生厲階。至今為梗。其王之謂乎。

史記初吳邊邑卑梁氏處女與楚邊邑鍾離之女爭桑。兩家怒相攻。滅卑梁人。卑梁大夫怒。發邑兵攻鍾離。楚王聞之怒。發國兵滅卑

梁。吳王聞之大怒。亦發兵使公子光因建母家攻楚。遂滅鍾離。居巢兩都而去。

葬杞平公

春秋左翼卷之三十二 終

卷三十二

昭公二十四年

十三

春秋左翼卷之三十三

昭公九年

甲敬王二十有五年 晉頃公九年
申三年 杞悼公元年

春叔孫婣如宋

公若惡如之叔

初季公若之姊為小邾夫人。生宋元夫人。宋元夫人生子。以妻季孫意如。叔孫婣如宋聘。且逆之。公若從。謂宋元夫人弗與。魯將逐之。夫人告元公。公以問樂祁樂祁曰。與之。如是。魯君必出。政在季氏。三世矣。魯君喪政。四公矣。無民而能

逞其志者未之有也。國君是以鎮撫其民。詩曰：人之云亡，心之憂矣。魯君失民，焉得逞其志。靖以待命，猶可。動必憂。

夏叔詣會。晉趙鞅、宋樂大心、衛北宮喜、鄭游吉、曹人邾人、滕人、薛人、小邾人于黃父。

謀王室也。徃年三月，晉頃公使士彌牟泣問周故。彌牟立于乾祭而門于介衆，曲在子朝。晉人乃辭于朝，不納其使。六月，鄭定公如晉。子太叔相見士鞅，鞅曰：若王室何？對曰：老夫其國家不

能恤，敢及王室。抑人有言曰：嫠不恤其緯而憂宗周之隕，為將及焉。今王室實蠢蠢焉。吾小國懼矣。然大國之憂也，吾儕何知焉。詩曰：餅之罄矣，維壘之耻。王室之不寧，晉之耻也。鞅懼而與韓起圖之，乃徵會于諸侯。期于明年。夏會于黃父。趙鞅令諸侯之大夫輸王粟。具戍人曰：明年將納王。宋樂大心曰：我不輸粟，我於周為客。若之何？使客士彌牟曰：自踐土以來，宋何後之不？會而何盟之不同。曰：同恤王室，子焉得辟之子。

奉君命以會大事而背盟無乃不可乎。大心不敢對。受牒而退。

附子大叔見趙簡子。簡子問揖讓周旋之禮焉。對曰：是儀也。非禮也。簡子曰：敢問何謂禮？對曰：吉也。聞諸先大夫。子產曰：夫禮，天之經也，地之義也，民之行也。天地之經，而民實則之，則天之明，因地之性，生其六氣，用其五行，氣為五味，發為五色，章為五聲，淫則昏亂，民失其性，是故為禮以奉之。為六畜五牲三犧以奉五味，為九文。

大治外婦治內
各治其物

六情皆稟陰陽
風雨晦明之氣

六采五章以奉五色，為九歌八風七音六律以奉五聲，為君臣上下以則地義，為夫婦外內以經二物，為父子兄弟姑姊甥舅昏媾姻亞以象天明，為政事庸力行務以從四時，為刑罰威獄使民畏忌，以類其震曜殺戮，為溫慈惠和以效天之生殖長育，民有好惡喜怒哀樂，生于六氣，是故審則宜類以制六志，哀有哭泣，樂有歌舞，喜有施舍，怒有戰鬪，喜生於好，怒生於惡，是故審行信令，禍福賞罰以制死生，生好物也，死惡

物也好物樂也。惡物哀也。哀樂不失乃能協于天地之性。是以長久。簡子曰：甚哉禮之大也。對曰：禮上下之紀。天地之經緯也。民之所以生也。是以先王尚之。故人之能自由直以赴禮者。謂之成人。大不亦宜乎。簡子曰：鞅也。請終身守此言也。

有鸛鶴來巢

書所無也。師已曰：異哉。吾聞文武之世。童謠有之曰：鸛之鶴之。公出辱也。鸛鶴之羽。公在外野。

徵求也

和服公名宋定

公名

昭公生出歌死還哭

往饋之馬。鸛鶴跕跕。公在乾侯。徵褻與禱。鸛鶴之巢。遠哉遙遙。稠父喪勞。宋父以驕。鸛鶴鸛鶴。往歌來哭。童謠有是。今鸛鶴來巢。其將及乎。

秋七月上辛。大雩。季辛。又雩。

書再雩。旱甚也。

九月己亥。公孫于齊。次于陽州。

初季公鳥娶妻于齊。鮑國生申。公鳥死。季公若與公思展與公鳥之臣申夜姑相其室。及季妣與饗人檀通而懼。乃使其妾扶已。以示秦。湍之。

公鳥公若皆意如叔

季如即公鳥妻

秦嬴妻公鳥妹也
秦姬即秦嬴妻
公之亦意如弟

侵邱氏宮以自
盜

妻曰。公若欲私余。余不可而扶余。又遯于公甫。曰。展與夜姑將要余。秦姬以告公之。公之公甫告於季孫。意如。意如拘展於卞而執夜姑。將殺之。公若泣而哀之。曰。殺是。是殺余也。將為之請。意如使豎勿內。日中不得請。公之使速殺之。故公若怨意如。季邱之雞鬪。季氏介其雞。邱氏為之金距。意如怒。益宮于邱氏。且讓之。故邱昭伯亦怨意如。臧昭伯之從弟會為讒于臧氏而逃于季氏。臧氏執之。季氏中門之外。意如怒。拘臧

齊門八佾舞者
實六十四人

公為昭公子務
人也

公果公賁亦昭
公子

氏老。故季臧相惡。將禘于襄公。萬者二人。其衆萬於季氏。臧昭伯曰。此之謂不能。庸先君之廟。大夫遂怨意如。公若獻弓于公為。且與之出射于外。而謀去季氏。公為告公果。公賁。公果公賁使侍人僚祖告公。公寢。將以戈擊之。乃走。公曰。執之。亦無命也。祖懼。數月不見。公不怒。又使言。公執戈以懼之。又使言。公曰。非小人之所及也。公果自言。公以告臧孫。臧孫以難辭。告邱孫。邱孫以可勸。告子家。羈羈曰。讒人以君徼倖。事若

不克君受其名。不可為也。舍民數世。以求克事。不可必也。且政在焉。其難圖也。公退之。辭曰。臣與聞命矣。言若洩。臣不獲死。乃館于公宮。叔孫婞如闕。公居于長府。九月。戊戌。伐季氏。殺公之于門。遂入之。意如登臺而請曰。君不察臣之罪。使有司討臣。以于戈。臣請待于沂上。以察罪。弗許。請囚于費。弗許。請以五乘亡。弗許。子家子曰。君其許之。政自之出。久矣。隱民多取食焉。為之徒者衆矣。日入。慝作。弗可知也。衆怒不可蓄也。

君必悔之。弗聽。使郈孫逆孟懿子。叔孫氏之司馬驪戾言于衆曰。我家臣也。不敢知國。凡有季氏與無。於我孰利。皆曰。無季氏。是無叔孫氏也。驪戾曰。然則救諸。帥徒以往。陷西北隅。以入。公徒釋甲。執冰而踞。遂逐之。孟氏使登西北隅。以望季氏。見叔孫氏之旌。執郈孫殺之。遂伐公。徒子家子曰。諸臣偽劫君者。而負罪以出。意如之事君也。不敢不改。公曰。余不忍也。與臧昭伯如墓謀。遂行。己亥。公孫于齊。次于陽州。

冰矢簡其蓋可
承飲踞坐無戰

臧會為諛于臧氏而逃于季氏
僭不信也

內子昭伯妻
不對若有他故

為向賈正之官
入送計簿

附初臧昭伯如晉。臧會竊其寶龜。僂句以卜為信。與僭。僭吉。臧氏老將如晉。問會請往。昭伯問家故。盡對。及內子與母弟叔孫。則不對。再三問。不對。歸及郊。會逆問。又如初。至。次于外。而察之。皆無之。執而戮之。逸奔郕。郕魴假使為賈正焉。計于季氏。臧氏使五人以戈楯伏諸桐汝之間。會出。逐之。反奔。執諸季氏中門之外。意如怒曰。何故以兵入吾門。拘臧氏老。季臧有惡。及昭伯從公。意如立臧會。會曰。僂句不余欺也。

信也

齊侯景信公于野井

信明也。處者有非。從行無罪。

齊侯將信公于平陰。公先至于野井。齊侯曰。是寡人之過也。使有司待于平陰。為近故也。齊侯曰。自莒疆以西。請致千社。以待君命。寡人將帥敝賦。以從執事。惟命是聽。君之憂寡人之憂也。公喜。子家子曰。天祿不再。天若祚君。不過周公。以魯足矣。失魯而以千社為臣。誰與之立。且齊君無信。不如早之。晉弗從。臧昭伯率從者將盟。載書曰。戮力一心。好惡同之。信罪之有無。繼繼

何守言何必守
盟詞

從公。無通外內。以公命示子家子。子家子曰。如
是吾不可以盟。羈也不佞。不能與二三子同心
而以為皆有罪。或欲通外內。且欲去君。二三子
好亡而惡定。焉可同也。陷君于難。罪孰大焉。通
外內而去君。君將速入。弗通何為。而何守焉。乃
不與盟。

冬十月戊辰。叔孫婁卒。

叔孫婁自闕歸。見季孫意如。意如稽顙曰。子若
我何。婁曰。人誰不死。子以逐君成名。不亦傷乎。

將若子何。意如曰。苟使意如得改事君。所謂生
死而骨肉也。婁乃從公于齊。請安衆而納公。公
徒將殺婁。伏諸道。左師展告公。公使自鑄歸。意
如有異志。冬十月辛酉。婁齊于其寢。使祝宗祈
死。戊辰卒。左師展將以公乘馬而歸。公徒執之。
十有一月己亥。宋公佐卒于曲棘。

宋元公將為公故。如晉。夢太子欒。即位于廟。已
與平公服而相之。旦召六卿。謂曰。寡人不佞。不
能事父兄。以為二三子憂。寡人之罪也。若以群

父兄指華向

榑柎棺中筵床
幹骨也

子之靈。獲保首領以沒。惟是榑柎所以藉幹者。請無及先君。仲幾對曰。君若以社稷之故。私降昵宴。群臣弗敢知。若夫宋國之法。死生之度。先君有命矣。群臣以死守之。弗敢失隊。君命祇辱公。遂行。己亥卒于曲棘。

十有二月。齊侯景取鄆。

十二月。庚辰。齊侯圍鄆。春正月。庚申。齊侯取鄆。

乙敬王 晉頃公十年 宋景公樂元年

春王正月。葬宋元公。

三月。公至自齊。居于鄆。

晏子春秋齊侯問公曰。君年之少而棄國之蚤。奚道至于此乎。公曰。愛我者我不能親。諫我者我不能用。內無拂而外無輔。諂諛我者。衆辟之。猶秋蓬也。孤其根而美枝葉。秋風一至。根且拔矣。**景公**辯其言。以語**晏子**曰。使是人而得反國。豈不為賢君乎。**晏子**曰。不然。夫愚者多悔。不肖者自賢。溺者不問墜。迷者不問路。後雖辯之。譬之臨難鑄兵。既噎掘井。亦

無及已

夏公圍成。

齊侯將納公。命無受魯貨。季氏之臣申豐。女賈以幣錦二兩適齊。謂梁丘據之人高齮。能貨子猶為高氏後。粟五千庾。高齮以錦示據。曰魯人買之。百兩一布。以道之不通。先入幣財。據受之。言于齊侯。曰群臣不盡力于魯君者。非不能君也。然據有異焉。宋元公為魯君如晉。卒于曲棘。叔孫昭子求納其君。無疾而死。不知天之棄

據字子猶當為齮請使得為高氏後

言魯人買此甚多布陳之以百兩為數

有可怪焉

魯耶。抑魯君有罪於鬼神故及此也。君待于曲棘。使群臣從魯君以卜焉。師有濟也。君請繼之。若其無成。君無辱焉。齊侯從之。使公子鉏帥師從公。成大夫公孫朝謂意如曰。有都以衛國也。請我受師。許之。乃偽降齊師。告之曰。孟氏魯之敝室也。用成已甚。弗能忍也。請息肩于齊。齊人信之。圍成。成人伐齊師之飲馬于淄者。曰將以厭衆。魯成備而後告曰。不勝衆。遂及齊師戰于炊鼻。齊師弗克而還。

子西平王庶長

秋公會齊侯景莒子郊邾子莊杞伯悼盟于鄆陵
公至自會居于鄆

盟于鄆陵謀納公也

九月庚申楚子居卒

楚子王卒令尹子常欲立子西曰太子壬弱其
母非適也王子建實聘之子西長而好善立長
則順建善則治可不務乎子西怒曰是亂國而
惡君王也國有外援不可瀆也王有適嗣不可
亂也敗親速讐亂嗣不祥我受其名賂吾以天

昭王即太子壬

下吾滋不從也楚國何為必殺令尹令尹懼乃
立昭王

冬十月天王入于成周尹氏召伯毛伯以王子朝
奔楚

夏四月單子如晉告急七月晉知躒趙鞅帥師
納王使女寬守闕塞冬十月丙申王起師于滑
辛丑在郊遂次于尸十一月晉師克鞏召伯盈
逐王子朝王子朝及召氏之族毛伯得尹氏固
南宮嚳奉周之典籍以奔楚召伯逆王于尸及

王子朝也

召伯新造故盟

愆惡疾也

宗忍玉虎

攜王伯服

劉子單子盟。癸酉王入于成周。晉使成公般成周而還。王子朝使告于諸侯曰。昔武王克殷成。王靖四方。康王息民。並建母弟以蕃屏周。亦曰。吾無專享文武之功。且為後人之迷。敗傾覆而溺入于難。則振救之。至于夷王。王愆于厥身。諸侯莫不並走其望。以祈王身。至于厲王。王心戾虐。萬民弗忍。居王于彘。諸侯釋位以間王政。宣王有志而後效官。至于幽王。天不弔周。王昏不若。用愆厥位。攜王奸命。諸侯替之。而建王嗣用。

施音異

二世謂靈景

專行不順

遷邾鄆。則是兄弟之能用力于王室也。至於惠王。天不靖周。生頹禍心。施於叔帝。惠襄辟難。越去王都。則有晉鄭咸黜。不端以綏定王家。則是兄弟之能率先王之命也。在定王六年。秦人降妖曰。周其有顛王。亦克能修其職。諸侯服享。二世共職。王室其有間王位。諸侯不圖而受其亂。災至於靈王。生而有顛王。甚神聖。無惡於諸侯。靈王景王克終其世。今王室亂。單旗劉狄。剝亂天下。一行不若。謂先王何常之有。惟余心所命。其誰敢討之。帥群不弔。

謂先王何常之
有是驕誣之也
肆其無窮之私
底至也

之人以行亂於王室。侵欲無厭。規求無度。貫竄鬼神。慢棄刑法。倍奸齊盟。傲狼威儀。矯誣先王。晉為不道。是攝是贊。思肆其罔極。茲不穀震盪播越。竄在荆蠻。未有攸底。若我一二兄弟甥舅。獎順天法。無助狡猾以從先王之命。赦圖不穀。則所願也。敢盡布其腹心及先王之經。而諸侯實深圖之。昔先王之命曰。王后無適。則擇立長年。鈞以德。德鈞以卜。王不立愛。公卿無私。古之制也。穆后及太子壽。早夭。即世。單劉贊私立少以間先王。惟伯仲叔季。

圖之。閔馬父聞子朝之辭。曰。文辭以行礼也。子朝干景之命。遠晉之大。以專其志。無礼甚矣。文辭奚為。

〔附〕二十九年三月。天王殺召伯盈。尹氏固及原伯魯之子。皆子朝黨也。初。尹氏固自楚反。有婦人遇之周郊。尤之曰。處則勸人為禍。行則數日而反。是夫也。其過三歲乎。○吳之入郢也。王人殺子朝于楚。因楚亂也。

〔附〕齊有彗星。齊侯使禳之。晏嬰曰。無益也。祇取

入郢在定四年

誣欺也
語疑也

誣焉。天道不誦不貳其命。若之何禳之。且天之有彗也。以除穢也。君無穢德。又何禳焉。若德之穢。禳之何損。詩曰。惟此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聿懷多福。厥德不回。以受方國。君無違德。方國將至。何患于彗。詩曰。我無所監。夏后及商。用亂之故。民卒流亡。若德回亂。民將流亡。祝史之為無能補也。公說乃止。

齊景公與晏子坐于路寢。公嘆曰。美哉室。其誰有此乎。晏子曰。敢問何謂也。公曰。吾以為在德。

對曰。如君之言。其陳氏乎。陳氏雖無大德。而有施于民。豆區釜鐘之數。其取之公也薄。其施之民也厚。公厚歛焉。陳氏厚施焉。民歸之矣。後世若少惰。陳氏而不亡。則國其國也已。公曰。是可若何。對曰。惟禮可以已之。在禮。家施不及國民。不遷。農不移。工賈不變。士不濫。官不滔。大夫不收公利。公曰。善哉。我不能矣。吾今而後知禮之可以為國也。對曰。禮之可以為國也久矣。與天地並。君令臣共。父慈子孝。兄愛弟敬。夫和妻柔。

民其農工守常
業士不夫職官不
慢
有人地則有禮

疢瘡也

姑慈婦聽禮也。君令而不違，臣共而不貳，父慈而教，子孝而箴，兄愛而友，弟敬而順，夫和而義，妻柔而正，姑慈而從，婦聽而婉，禮之善物也。公曰：善哉！寡人今而後聞此禮之上也。

齊景公疥，遂疢，期而不瘳。諸侯之賓問疾者多在。梁丘據與裔款言于公曰：吾事鬼神豐於先君有加矣。今君疾病，為諸侯憂，是祝史之罪也。諸侯不知其謂我不敬君，盍誅于祝固。史翼以辭賓。公說，告晏子。晏子曰：日宋之盟，屈建問范

會之德于趙武。趙武曰：夫子之家事治，言于晉國，竭情無私。其祝史祭祀，陳信不愧，其家事無猜。其祝史不祈，建以語康王。康王曰：神人無怨，宜夫子之光輔五君，以為諸侯主也。公曰：據與欵謂寡人能事鬼神，故欲誅于祝史。子稱是語，何故？對曰：有德之君，外內不廢，上下無怨，動無違事。其祝史薦信，無愧心矣。是以鬼神用饗，國受其福。祝史與焉。其所以蕃以老壽者，為信君使也。其言忠信于鬼神，其適遇淫君，內外頗邪。

作虎拜以求媚

衡鹿舟蛟等皆
已名

上下怨疾。動作辟僻違。從欲厭私。高臺深池。鐘舞女。斬刈民力。輸掠其聚。以成其違。不恤後人。暴虐淫從。肆行非度。無所還當者。其謗讟。不憚鬼神。神怒民痛。無悛于心。其不之薦信。是言罪也。其蓋失數。美是矯誣也。進退無辭。則虛以求媚。是以鬼神不饗其國。以禍之祝史與焉。所以天昏孤疾者。為暴君使也。其言僭慢于鬼神。公曰。然則若之何。對曰。不可為也。山林之木。衡鹿守之。澤之萑九蒲。舟蛟守之。藪之薪蒸。虞侯

意謂使政後矣

近聞之重征

意謂制也

應之以罪

守之。海之鹽。屬祈望守之。縣鄙之人。入從其政。偪介之閔。暴征其私。承嗣大夫。疆易其地。布常無藝。徵歛無度。宮室日更。淫樂不違。內寵之妾。肆奪于市。外寵之臣。僭令于鄙。私欲養求。不給則應。民人苦病。夫婦皆詛。祝有益也。詛亦有損。聊禱以東。姑尤以西。其為人也多矣。雖其善祝。豈能勝億兆人之詛。君若欲誅于祝史。脩德而後可。公說。使有司寬政。毀閔。去禁。薄歛。已責。齊侯曰。于沛。招虞人以弓。不至。公使執之。辭曰。

昔我先君之田也。旃以招大夫。弓以招士。皮冠以招虞人。臣不見皮冠。故不敢進。乃舍之。仲尼曰。守道不如守官。君子韙之。

齊侯至自田。梁丘據馳而造焉。公曰。惟據與我和。夫晏子對曰。據亦同也。焉得為和。公曰。和與同異乎。對曰。異。和如羹焉。水火醯醢鹽梅以烹魚肉。齊之以味。濟其不及。以洩其過。君子食之以平其心。君臣亦然。君所謂可而有否焉。臣獻其否以成其可。君所謂否而有可焉。臣獻其可

一者頌氣以動
二者舞有文武
三風雅頌各類
八万之風九德
之歌
周密也

以去其否。是以政平而不至于民無爭心。故詩曰。亦有和羹。既戒既平。騶素蝦務無言。時靡有爭。先王之濟五味。和五聲。以平其心。成其政也。聲亦如味。一氣二體。三類四物。五聲六律。七音八風。九歌。以相成也。清濁大小。短長。疾徐。哀樂。剛柔。遲速。高下。出入。周疏。以相濟也。君子聽之以平其心。心平德和。故詩曰。德音不瑕。今據不然。君所謂可。據亦曰可。君所謂否。據亦曰否。若以水濟水。誰能食之。若琴瑟之專壹。誰能聽之。同

之不可也如是。

晏子春秋景公有愛馬。其圉人殺之。公怒。援
戈將自擊之。晏子曰。此不知其罪而死。臣請
為君數之。使知其罪。公曰。諾。晏子舉戈而臨
之曰。爾罪有三。君使汝養馬而殺之。爾罪一
也。使君以馬之故而殺人。爾罪二也。使君以
一馬之故殺人。百姓聞之。必怨吾君。諸侯聞
之。必輕吾國。汝殺公馬。使積怨于百姓。兵弱
于隣國。爾罪三也。公遽曰。勿傷吾仁也。夫子

釋之

景公飲酒。晏嬰陳無宇侍。無宇曰。請浮晏子。
晏子曰。奚為也。陳無宇曰。君賜之卿位。以尊
其身。寵之百祿。以富其家。群臣爵莫尊于丞
祿。莫厚于子。今子衣錙布之衣。麋鹿之裘。棧
軫之車。而駕駑馬以朝。是則隱君之賜也。故
浮子。晏子避席曰。請飲而後辭乎。其辭而後
飲乎。公曰。辭然後飲。晏子曰。君之賜卿位以
尊其身。嬰非敢為顯受也。為行君令也。寵之

百萬以富其家。嬰非敢為富受也。為通君賜也。臣聞古之賢君有受厚賜而不顧其族。則過之。臨事守職不勝其任。則過之。君之內隸。臣之父兄。若有離散在于野鄙。此臣之罪也。君之內隸。臣之所職。若有播之在于四方。此臣之罪也。兵革之不完。戰車之不備。此臣之罪也。若夫幣車駑馬以朝。意者非臣之罪乎。且臣以君之賜。父之黨無不乘車者。母之黨無不足于衣食者。妻之黨無東餒者。國之間

士待臣而後舉。少者數百家。如此者。為彰君賜乎。為隱君賜乎。公曰。善。為我浮無宇也。

雜記孔子曰。管仲鏤簋朱紘。山節藻稅。旅樹而反玷。貧大夫也。而難為上也。晏平仲祀其先人。豚肩不掩豆。澣衣濯冠。以朝。賢大夫也。而難為下也。君子上不僭上。下不偪下。

絲是之繫也
厥道也列屏下
道

春秋左翼三十三卷終

昭公二十六年

十九

春秋左翼卷之三十四

昭公十

丙敬王二十有七年晉頃公十一年
楚昭王軫元年

春公如齊公至自齊居于鄆

夏四月吳弑其君僚諸樊之子光
立是為闔廬

吳子欲因楚喪而伐之使公子掩餘公子燭庸
帥師圍潛使延州來季子聘于上國遂聘于晉
以觀諸侯楚莠尹然工麋帥師救潛左司馬
沈尹戌帥都君子與王馬之屬以濟師與吳師

五 觀諸侯之變

都邑之士

史記光頓首曰
光之身子之身
也
田士坐列于道
王親夾衛以鉞
鉞劍也
鉞體解衣也
坐行膝行也
承執羞者及其
沐

遇于窮左尹卻宛工尹壽帥師至于潛吳師不
能退吳公子光曰此時也不可失也告鱣設諸
曰上國有言曰不索何獲我王嗣也吾欲求之
事若克季子雖至不吾廢也鱣設諸曰王可弒
也毋老子弱是無若我何光曰我爾身也夏四
月光伏甲于堀室而享王王使甲坐于道及其
門門階戶席皆王親也夾之以鉞羞者獻體改
服于門外執羞者坐行而入執鉞者夾承之及
體以相授也光偽足疾入于堀室鱣設諸寘劍

備諸形

條墓

于魚中以進抽劍刺王鉞交于胸遂弒王闔廬
以其子為卿季子至曰苟先君無廢祀民人無
廢土社稷有奉國家無傾乃吾君也吾誰敢怨
哀死事生以待天命非我生亂立者從之先人
之道也復命哭墓復位而待公子掩餘奔徐公
子燭庸奔鍾吾楚師聞吳亂而還

說苑公子光既弒條以位讓季子季子曰爾
弒吾君吾受爾國是吾與爾為篡也爾殺吾
兄吾又殺爾是父子兄弟相殺無已時也卒

去之延陵終身不入吳國

楚殺其大夫卻宛

卻宛直而和國人說之。鄢將師為右領。與費無極比而惡之。令尹子常賄而信讒。無極譖卻宛。謂子常曰。子惡欲飲子酒。又謂卻宛令尹欲飲酒于子氏。宛曰。吾賤人也。不足以辱令尹。令尹來辱。為惠已甚。吾無以酬之。若何。無極曰。令尹好甲兵。子出之。吾擇焉。取五甲五兵。命實諸門。曰。令尹至。必觀之。而從以酬之。及饗日。惟諸

宛字小惡

之後

其家

宛

門左。無極謂令尹曰。吾幾禍子。子惡將為子不利。甲在門矣。且此役也。吳可以得志。子惡取賂焉而還。又誤群師使退其師。曰。乘亂不祥。吳乘我喪。我乘其亂。不亦可乎。令尹使視卻氏。則有甲焉。召鄢將師而告之。令攻卻氏。且燕熱之。卻宛自殺。國人弗燕。令曰。不燕卻氏。與之同罪。終弗燕。令尹炮之。盡滅卻氏之族黨。殺中廐尹陽。令終與其弟完及佗。與晉陳及其子弟。晉陳之族呼於國曰。鄢氏費氏。專禍楚國。弱寡王室。蒙

左尹卻宛

任養
屏蔽也

成王莊王

王與令尹以自利也。令尹盡信之矣。國將如何。令尹病之。○卻宛之死也。國人哀之。進胙者莫不謗令尹。沈尹戌言于令尹曰。夫左尹與中廡尹莫知其罪。而子殺之。以興謗讟。至于今不已。戌也惑之。仁者殺人以掩謗。猶弗為也。吾子殺人以興謗而弗圖。不亦異乎。夫無極。楚之讒人也。民莫不知。去朝吳。出蔡侯。朱喪。太子建殺。連尹奢。屏王之耳目。使不聰明。不然。平王之溫惠。共儉。有過成蔭。無不及焉。所以不獲諸侯。適無

極也。今又殺三不辜。以興大謗。幾及子矣。子而不圖。將焉用之。夫鄢將師。矯子之命。以滅三族。國之良也。而不愆位。吳有新君。疆場日駭。楚國若有大事。子其危哉。知者除讒以自安也。今吾子愛讒以自危也。甚矣其惑也。子常曰。是瓦之罪。敢不良圖。九月殺費無極。與鄢將師。盡滅其族。謗言乃止。

秋。晉士鞅。宋樂祁犁。衛北宮喜。曹人邾人。滕人會于扈。

季氏復安
說音脫

會于扈。令戍周。且謀納公也。宋衛皆利納公。固請之。士鞅取貨于季孫。謂樂祁犁與北宮喜曰。季孫未知其罪而君伐之。請囚請亡。不獲。君又弗克而自出也。夫豈無備而能出君乎。季氏之復。天救之也。休公徒之怒而啓叔孫氏之心。不然。豈其伐人而說甲執冰以游。叔孫氏懼禍之濫而自同于季氏。天之道也。魯君守齊三年而無成。季氏甚得其民。淮夷與之。有十年之備。有齊楚之援。有天之贊。有民之助。有堅守之心。有

下節不宜用

列國之權。而弗敢宣也。事君如在國。故鞅以為難。二子皆圖國者也。而欲納魯君。鞅之願也。請從二子以圍魯。無成。死之二子懼。皆辭。乃辭小國。而以難復。○十二月。晉藉秦致諸侯之戍于周。魯人辭以難。

冬十月。曹伯午卒。弟聲公野立

邾快來奔

附孟懿子陽貨伐鄆。鄆人將戰。子家子曰。天命不懼久矣。使君亡者。必此衆也。天既禍之。而自

卷三十四

昭公二十七年

五

子重飲酒祗輕
禮而君親獻大夫
使宰夫執而齊
侯請曰安比公于
大夫也
重蓋公姓女飲酒
而使重以從宴嫌
也

福也。不亦難乎。猶有鬼神。此必敗也。嗚呼。為無
望也。夫其死于此乎。公使子家子如晉。公徒敗
于且知。

公如齊。公至自齊。居于鄆。

公如齊。齊景公饗之。子家子曰。朝夕立于其朝。
又何饗焉。其飲酒也。乃飲酒。使宰獻而請安。公
子懃之。子曰重。為齊侯夫人。曰請使重見。子家
子乃以公出。

丁敬王二十有八年
晉頃公十二年
吳闔廬元年

春王三月。葬曹悼公。

公如晉。次于乾侯。

公如晉。將如乾侯。子家子曰。有求于人。而即其
安。人孰矜之。其造于境。弗聽。使逆于晉。晉人曰。
天禍魯國。君淹恤在外。亦不使一个辱在寡人。
而即安于甥舅。其亦使逆君。使公復于竟。而後
逆之。

夏四月丙戌。鄭伯寧卒。六月。葬鄭定公。子獻公
董立

秋七月癸巳。滕子寧卒。冬。葬滕悼公。頃公
結立

勝與臧皆和盈
家臣通室易妻
也
以正直為醜惡
其徒實多無道
可自立矣
無自立法

愁音齊

食我叔向子

欲娶夏姬女

附晉祁勝與鄔臧通室。祁盈將執之。訪于司馬叔游。叔游曰。鄭書有之。惡直醜正。實蕃有徒。無道立矣。子懼不免。詩曰。民之多僻。無自立辟。姑已。若何。盈曰。祁氏私有討。國何有焉。遂執之。祁勝賂知躒。使言于晉侯。晉侯執祁盈。祁盈之臣曰。鈞之死也。愁使吾君聞勝與臧之死也。以為快。乃殺之。夏六月。晉殺祁盈及揚食我。食我祁盈之黨也。而助亂。故殺之。遂滅祁氏。羊舌氏初。叔向欲娶于申公巫臣氏。其母欲娶其黨。叔向

子靈之妻曰
子靈氏多而
為德

夏以妹喜殷以
妲己周以褒姒
申生以驪姬

曰。吾母多而庶鮮。吾懲舅氏矣。其母曰。子靈之妻。殺三夫。一君。一子。而亡一國。兩卿矣。可無懲乎。吾聞之。甚美。必有甚惡。是鄭穆少妃姚子之子。靈公之妹也。靈公早死。無後。而天鍾美于。是將必以是大有敗也。昔有仍氏生女。黥准黑而甚美。光可以鑑。名曰玄妻。樂正后夔取之。生伯封。實有豕心。貪惓無厭。忿類。戾無期。謂之封豕。有窮后羿滅之。夔是以不祀。且三代之亡。共子之廢。皆是物也。女何以為哉。夫有尤物。足以移

子容母叔向嫂
伯華妻也
姑叔向母
兄弟之妻相謂
曰奴

馮野之子

徐吾知盈孫

曹孫

二十二年辛烏
師師制敬王烏
即司馬督

思純正

人苟非德義。則必有禍。叔向懼。不敢取。平公強
使取之。生食我。食我始生。子容之母走。謂諸姑
曰。長叔姒生男。姑視之。及堂。聞其聲而還。曰。是
豺狼之聲也。狼子野心。非是莫喪羊舌氏矣。遂
弗視。

附秋。晉韓起卒。魏舒為政。分祁氏之田。以為七
縣。司馬彌牟為鄔大夫。賈辛為祁大夫。司馬烏
為平陵大夫。魏戌為梗陽大夫。知徐吾為塗水
大夫。韓固為馬首大夫。孟丙為孟大夫。分羊舌

氏之田。以為三縣。樂霄為銅鞮大夫。趙朝為平
陽大夫。僚安為楊氏大夫。謂賈辛。司馬烏。為有
力于王室。故舉之。謂知徐吾。趙朝。韓固。魏戌。餘
子之不失職。能守業者也。其四人者。皆受縣。而
後見于魏子。以賢舉也。魏子謂成鱣。吾與戌也。
縣。人其以我為黨乎。對曰。何也。戌之為人。也。遠
不忌君。近不偪同。居利思義。在約思純。有守心
而無淫行。雖與之縣。不亦可乎。昔武王克商。光
有天下。其兄弟之國者十有五人。姬姓之國者

四十人皆舉親也。夫舉無他，惟善所在，親疎一也。

賈辛將適縣，見于魏子。魏子曰：「辛來，昔叔向適鄭，驂蔑惡欲觀叔向從使之收器者而往，立于堂下，一言而善。叔向將飲酒聞之，曰：『必驂明也。』下執其手以上，曰：『昔賈大夫惡娶妻而美，三年不言不笑，御以如臯，射雉獲之，其妻始笑而言。』賈大夫曰：『才之不可以已，我不能射，女遂不言不笑。』夫今子少不鵬子，若無言，幾失子矣。言之

度即然明

不可以已也。如是，遂如故。知今女有力于王室，吾是以舉女行乎？敬之哉！毋墮乃力。仲尼聞魏子之舉也，以為義。又聞其命賈辛也，以為忠。詩曰：『永言配命，自求多福。』忠也。魏子之舉也，義其命也。忠其長有後于晉國乎？

冬，梗陽人有獄，魏戊不能斷，以獄上。其大宗賂以女樂，魏舒將受之。戊謂閻沒女寬曰：『主以不賄聞于諸侯，若受梗陽人賄，莫甚焉。吾子必諫，皆許諾。退朝待于庭，饋入，召之。比置三歎，魏子

終著之宗

朕凡則也

曰吾聞諸伯叔。諺云惟食忘憂。吾子置食之間。三歎。何也。同辭而對曰。或賜二小人酒。不夕食。饋之始至。恐其不足。是以歎。中置。自咎曰。豈將軍食之而有不足。是以再歎。及饋之畢。願以小人之腹。為君子之心。屬厭而已。魏子辭梗陽人。
戊敬王二十有九年。晉頃公十三年。吳闔廬二年。

高張來唁公。稱主君子家子曰。齊卑君矣。祇取

辟焉。公如乾侯。

季孫意如每歲賈馬。具從者之衣履而歸之。于

乾侯。公執歸馬者賣之。乃不歸馬。衛侯靈來獻

其乘馬。曰啓服。塹而死。公將為之。櫝。子家子曰

從者病矣。請以食之。乃以帷褰之。○公賜公衍

羔裘。使獻龍輔于齊侯。衍併入羔裘。齊侯喜。與

之陽穀。初公衍公為之生也。其母偕出。公衍先

生。公為之母曰。相與偕出。請相與偕告。三日公

為生。其母先以告。公為為兄。公私喜于陽穀。而

其馬

啟服馬名

公衍昭公孫

龍輔王名

陽穀邑名

同出之產舍

說即叔請將欲
經公而死

思于魯曰務人為此禍也且後生而為元其誣也父矣乃黜之而以公衍為太子

夏四月庚子叔請卒

穀梁傳季孫意如曰叔倪無病而死此皆無公也是天命也非我罪也

秋七月

冬十月鄆潰

錢中選讀左鄆潰公無歸子家羈使謂齊晏子曰天禍魯國寡君越在草莽豈惟敝

哀言

邑之辱天下之惡一也昔先臣慶父之難桓公定之威義信于諸侯今聞長世君若脩桓之績問罪于戎首使寡君歸奉社稷請終以事君吾子國之望也君之信也微子言寡君將老焉詩曰瑣兮尾兮流離之子叔兮伯兮寢如充耳敢告于下執事晏子曰季氏世得其民君實棄之違衆不祥子家羈曰嘻子過矣假令父辟毋淫其非人子乎哉晏子不能對曰寡君惑于子猶

三十斤曰鈞四
鈞曰石四石曰
鼓出家語王肅
註

晉文蒐被廬修
唐叔之法

未易解也。君子曰。嗟乎。管晏之不謀也。如
是哉。管子而在公。必不出出而復不終日
也。

附晉趙鞅中行寅帥師城汝濱遂賦晉國一鼓
鐵著范宣子所為刑書焉。仲尼曰。晉其亡乎。失
其度矣。夫晉國將奉唐叔之法度以經緯其民。
卿大夫以序守之。民是以能尊其貴。貴是以能
守其業。貴賤不愆。所謂度也。文公是以作執秩
之官。為被廬之法。以為盟主。今棄是度也。而為

宣子所用乃蒐
夷改法六年
晉蒐于夷

范氏刑書既廢
入復且之是速
之亡

刑罰。民在出矣。何以尊貴。貴何業之守。貴賤無
序。何以為國。且夫宣子之刑夷之蒐也。晉國之
亂制也。若之何以為法。蔡史墨曰。范氏中行氏
其亡乎。中行寅為下卿而干上令。擅作刑器。以
為國法。是法姦也。又加范氏焉。易之亡也。其及
趙氏趙孟與焉。然不得已。若德可以免。

已敬王三十年
晉頃公十四年
吳開廬三年

春王正月公在乾侯

夏六月庚辰晉侯去疾卒秋八月葬晉頃公

鄭國間暇君或

鄭游吉弔。且送葬。魏舒使士彌牟詰之曰。悼公之喪。子西弔。子驥送葬。今吾子無貳。何故對曰。諸侯所以歸晉君禮也。禮也者。小事大。大字小之謂事大。在共其時命。字小在恤其所無。以敝邑居大國之間。共其職貢。與其備御。不虞之患。豈忘共命。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惟嘉好聘享。三軍之事。於是乎使。卿晉之喪事。敝邑之間。先君有所助執。紼矣。若其不間。雖士大夫有所不獲。數矣。大國之惠。亦慶其加而不

戶致也

討其乏。明底其情。取備而已。以為禮也。靈王之喪。我先君簡公在楚。我先大夫印段實往。敝邑之少卿也。王吏不討恤。所無也。今大夫曰。女盍從舊。舊有豐。有省。不知所從。從其豐。則寡君幼弱。是以不共。從其省。則吉在此矣。惟大夫圖之。晉人不能詰。

冬十有二月。吳滅徐。徐子章禹奔楚。

公子奔楚楚。昭王大封而定其徙。使監馬尹大

二公子皆二十
十年出奔者

心逆吳公子使居養。莠尹然左司馬沈尹成城之取于城父與胡田以與之。將以害吳也。子西諫曰。吳光新得國而親其民。視民如子。辛苦同之。將用之也。若好吳邊疆使柔服焉。猶懼其至。又疆其讎以重怒之。無乃不可乎。吳周之胄裔也。而棄在海濱不與姬通。今而始太。比于諸華。光又甚文。將自同于先王。不知天將以為虐乎。使翦喪吳國而封大異姓乎。其抑亦將卒以祚吳乎。其終不遠矣。我盍姑億吾鬼神而寧吾族。

姓以待其歸。將焉用自播揚焉。王弗聽。吳子怒。十二月。執鍾吾子。遂伐徐。防山以水之。己卯。滅徐。徐子章禹斷其髮。攜其夫人以逆吳子。吳子唁而送之。使其邇臣從之。遂奔楚楚。沈尹成帥師救徐。弗及。遂城夷。使徐子處之。吳子問于伍員曰。初而言伐楚。余知其可也。而恐其使余往也。又惡人之有余之功也。今余將自有之矣。伐楚何如。對曰。楚執政衆而乖。莫適任患。若為三師以肄焉。一師至彼。必皆出彼。出

則歸。彼歸則出楚。必道敝。亟肄以罷之。多方以誤之。既罷而後以三軍繼之。必大克之。闔廬從之。楚於是乎始病。

庚敬王

三十有一年

晉定公十年 吳闔廬四年

春王正月。公在乾侯。季孫意如會晉荀躒于適歷。晉定公將以師納公。士鞅曰。若召季孫而不來。則信不臣矣。然後伐之。若何。晉人召季孫。鞅使私焉。曰。子必來。我受其無咎。季孫意如會晉知躒于適歷。知躒曰。寡君使躒謂吾子。何故出君。

君

後雖賜死不絕其

有君不事。周有常刑。子其圖之。季孫練冠麻衣。跣行伏而對曰。事君臣之所不得也。敢逃刑命。君若以臣為有罪。請囚于費。以待君之察也。亦唯君。若以先臣之故。不絕季氏。而賜之死。若弗殺。弗亡。君之惠也。死且不朽。若得從君而歸。則固臣之願也。敢有異心。

夏四月丁巳。薛伯穀卒。

子襄公 定立

晉侯使荀躒唁公于乾侯。

季孫從。知躒如乾侯。子家子曰。君與之歸。一慙。

之不忍而終身慙乎。公曰諾。衆曰在一言矣。君必逐之。知躒以晉侯之命唁公。且曰。寡君使躒以君命討于意。如意如不敢逃死。君其入也。公曰。君惠顧先君之好。施及亡人。將使歸糞除宗。祧以事君。則不能見夫人。已所能見夫人者。有如河。知躒掩耳而走。曰。寡君其罪之恐。敢與知魯國之難。臣請復于寡君。退而謂季孫。君怒。未怠。子姑歸祭。子家子曰。君以一乘入于魯師。季孫必與君歸。公欲從之。衆從者脅公不得歸。

秋葬薛獻公。

久。黑肱以濫來奔。

邾黑肱以濫來奔。賤而書名。重地故也。君子曰。名之不可不慎也。如是有所有名而不知其已以地叛。雖賤必書地以名其人。終為不義。弗可滅已。是故君子動則思禮。行則思義。不為利回。不為義疚。或求名而不得。或欲蓋而名彰。懲不義也。齊豹為衛司寇。守嗣大夫。作而不義。其書為盜。邾庶其莒牟夷。邾黑肱以土地出。求食。

名弗可滅已

惡逆無禮數而不忘記事之善也

而已不求其名。賤而必書。此二物者所以懲肆而去貪也。若艱難其身以險危大人。而有名章。徹攻難之士將奔走之。若竊邑叛君以徼大利。而無名。貪冒之民將寘力焉。是以春秋書齊豹曰盜。三叛人名以懲不義。數惡無禮。其善忘也。故曰春秋之稱微而顯。婉而辨。上之人能使昭明。善人勸焉。淫人懼焉。是以君子貴之。

十有二月辛亥朔日有食之。
辛卯 敬王 三十有二年 晉定公二年 吳闔廬五年

星紀

星紀越分

歲星所在其國有福

子朝檢黨在王城將營成周以遷都

春王正月公在乾侯取闕

夏吳伐

始用師于越也。時歲在星紀。晉史墨曰。不及四十年。越其有吳乎。越得歲而吳伐之。必受其凶。

秋七月。

冬仲孫何忌會晉韓不信齊高張宋仲幾衛世叔申鄭國參曹人莒人薛人杞人小邾人城成周。

秋八月王使富辛與石張如晉請城成周。天子曰天降禍于周。俾我兄弟並有亂心。以為伯父。

卷三十四 昭公三十二年 十七

廿八年晉藉秦
致諸侯之戍至
千今
晉文侯仇文公
重耳

微召也

光王之靈以為

憂我一二親昵甥舅不皇啓處於今年勤戍
五年余一人無日忘之閔閔焉如農夫之望歲
懼以待時伯父若肆大惠復二文之業弛周室
之憂微文武之福以固盟主昭宣令名則余一
人有大願矣昔成王合諸侯城成周以為東都
崇文德焉今我欲微福假靈于成王脩成周之
城俾戍人無勤諸侯用寧螫賊遠屏晉之力也
其委諸伯父伯父實重圖之俾我一人無徵怨
于百姓而伯父有榮施先王庸之士鞅謂魏舒

次序

曰與其戍周不如城之天子實云雖有後事晉
勿與知可也從王命以紓諸侯晉國無憂是之
不務而又焉從事魏舒曰善使韓不信對曰天
子有命敢不奉承以奔告于諸侯遲速衰差序
於是焉在

冬十一月魏舒韓不信如京師合諸侯之大夫
于狄泉尋盟且城成周魏舒南面衛彪傒曰魏
子必有大咎干位以令大事非其任也詩曰敬
天之怒不敢戲豫敬天之渝不敢馳驅况敢干

位以作大事乎。己丑。士彌牟營成周。計丈數。揣高卑。度厚薄。仍溝洫。物土方。議遠邇。量事期。計徒庸。慮財用。書餼糧。以令役于諸侯。屬役賦。大書以授帥。而効諸劉子。韓不信。臨之以為成命。十有二月己未。公薨于乾侯。

公疾。徧賜大夫。大夫不受。賜子家羈雙琥。一環。一璧。輕服受之。大夫皆受其賜。己未。公薨。子家羈反。賜于府人。曰。吾不敢逆君命也。大夫皆反。其賜。書曰。公薨于乾侯。言失其所也。

晉趙鞅問于史墨曰。季氏出其君而民服焉。諸侯與之。君死于外。而莫之或罪也。對曰。物生有兩有三。有五有陪貳。故天有三辰。地有五行。體有左右。各有妃耦。王有公。諸侯有卿。皆有貳也。天生季氏以貳魯侯。為日久矣。民之服焉。不亦宜乎。魯君世從其失。季氏世脩其勤。民忘君矣。雖死于外。其誰矜之。社稷無常奉。君臣無常位。自古以然。故詩曰。高岸為谷。深谷為陵。三后之姓。於君為庶。主所知也。在易雷乘乾曰。大壯。天

之道也。昔成季友桓之季也。文姜之愛子也。始震而卜。卜人謁之曰。生有嘉聞其名曰友。為公室輔及生。如卜人之言。有文在其手曰友。遂以名之。既而有大功于魯。受費以為上卿。至于文子武子世增其業。不廢舊績。魯文公薨。而東門遂殺適立廢。魯於是乎失國。政在季氏。於此君也。四公矣。民不知君。何以得國。是以為君慎器與名。不可以假人。

〔王世貞左逸〕君子曰。史墨小人哉。六卿固

弁髦。晉君而墨。又從史之。藐焉以篡高岸。為谷。深谷為陵。如其弱也。庸非君乎。冠履定分。不可易也。三氏爪剖。墨其為削乎。

日
三
月
三
日
印



